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度 年 報

中華民國 114 年 04 月 30 日 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adgroup.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周益男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7) 872-1410

電子郵件信箱：mike.chou@adgroup.com.tw

代理發言人：郭怡妙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7)872-1410

電子郵件信箱：ym.kuo@adgroup.com.tw

代理發言人：劉彥良

職 稱：副理

電 話：(07)872-1410

電子郵件信箱：jimmy.liu@adgroup.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中 林 廠：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 話：(07) 872-1410	電 話：(07) 872-1410

高加分公司：高雄市前鎮區南五路 2 號	大 業 廠：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南路 33 號
電 話：(07) 821-3851	電 話：(07) 871-5135

和 發 廠：高雄市大寮區和業五路 63 號
電 話：(07) 788-566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 話：(02) 238-92999

網 址：<https://www.kgi.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駿凱、吳建志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電 話：(07) 237-3116

網 址：<https://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adgroup.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3
參、募資情形.....	64
一、資本及股份.....	64
二、主要股東名單.....	66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形.....	67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67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67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68
七、公司債辦理情形.....	69
八、特別股辦理情形.....	70
九、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0
十、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0
十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0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0
十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1
肆、營運概況.....	72
一、業務內容.....	7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0
三、最近兩年度及截至第一季之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85
四、環保支出資訊.....	86
五、勞資關係.....	91
六、資通安全管理.....	94
七、重要契約.....	96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7
一、財務狀況.....	97
二、財務績效.....	98
三、現金流量.....	9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9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10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5
陸、特別記載事項.....	10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6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感謝各位持續對明安的關心、支持與愛護，希望大家在未來的日子裡仍能持續給予我們更多的關注與支持，謝謝！

以下將就 113 年度營運結果與 114 年度營業計劃提出報告。

一、113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

(一)113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3 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為 14,192,780 千元，較 112 年度 14,299,849 千元，減少 0.75%。113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 1,149,286 千元，較 112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 -365,932 千元，增加 414.07%，113 年度每股稅後盈餘為 7.51 元。

(二)113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營 業 收 入	14,192,780	14,299,849	(0.75%)
營 業 成 本	11,966,699	11,990,152	(0.20%)
營 業 毛 利	2,226,081	2,309,697	(3.62%)
營 業 費 用	1,628,161	1,379,407	18.03%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60,232	196,712	(18.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34,582	(1,299,967)	156.51%
稅 前 淨 利	1,492,734	(172,965)	963.03%
本 期 淨 利	1,149,286	(365,932)	414.07%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271,828	(398,574)	419.09%

2.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3 年度比率
資 產 報 酬 率 (%)		8.64%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16.31%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 業 利 益	49.03%
	稅 前 純 益	96.53%
純 益 率 (%)		8.10%
每 股 盈 餘 (元)		7.51

(四)研究發展狀況

113 年度研發成果

- 1.Bio-based(生質比例 50%)環氧樹脂配方開發。
- 2.抗壓縮衝擊登山輪圈配方開發。
- 3.室溫存放 2 個月纏繞環氧樹脂配方開發(TOWPREG)。
- 4.綠色環保熱可塑性連續碳纖維複合材技術開發(PC/PA11/PA12)。
- 5.單束纖維含浸成型技術開發。
- 6.單束纖維展紗技術開發。
- 7.Towpreg 產品開發。
- 8.TPUD 含浸技術及產品開發。
- 9.連續性三液型樹脂混膠系統技術開發。
- 10.Tailored Fiber Placement(TFP)技術開發。
- 11.LFT 熱壓技術開發。
- 12.RHCM 熱塑複合材料成型技術開發。
- 13.UHMWPE 複合材料成型技術開發。
- 14.回收碳纖維開發應用。
- 15.石墨烯添加應用於超輕量碳纖維件。
- 16.鈦合金鑄造技術提升組樹量。
- 17.開發多軸 AI 視覺自動研磨導入量產。
- 18.熱可塑成型技術及產品應用開發。
- 19.自動疊層應用於碳纖維預成型技術。
- 20.金屬 3D 列印導入快速樣品與計畫量產。
- 21.熱可塑產品的回收與射出技術的應用開發。
- 22.生物可分解熱塑板開發。
- 23.具染色樹酯鍛造碳纖維開發及導入量產。
- 24.高強度鐵係材料開發。
- 25.極紫外光快速噴塗開發應用於複材量產產品。
- 26.極紫外光快速噴塗轉印技術開發。
- 27.硬焊技術應用於金屬產品上。
- 28.新型灌注技術於配重塊開發。
- 29.鋁合金鍛造與精密加工。
- 30.薄件鍛造直接成型。
- 31.鍛造包覆不同材料及密度之配重結構。
- 32.不同材料不同密度之複合粉末冶金技術。
- 33.熱塑性聚氨酯於耐衝擊產品之開發運用。
- 34.匹克球拍開發製作。
- 35.深凹造型輪圈成型技術開發。
- 36.輪圈樹脂轉注成型可調式模具技術開發。
- 37.碳纖維積層盤面預成型技術開發。
- 38.大面積移印技術及新品開發
 - 大面積 Logo 圖案設計、圖案變形量測試、回歸計算技術
 - 獨立移印膠頭模組化設計、旋轉及縱軸彈性化機構模組設計與旋轉定位控制技術
 - 高精密球體夾持機構應用於大面積移印技術開發

39.高性能材料與產品開發應用

- 高韌性耐磨 TPU 外殼材料開發
- 橡膠添加劑，提升膠料混練效率

40.模具加工技術與自主設計能力

- 風洞 Cavity 模具自主加工技術
- 模仁孔與頂針高精度加工與量測技術
- 熱澆道模座設計與溫度精度控制系統

二、114 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因應未來局勢與企業發展方向，設定四大主題如下：

- 1.本業營運版圖成長：審視國內外動態局勢，結合客戶產地與供應鏈策略，使越南廠區成為最大的生產基地。並透過核心能力擴充、技術創新、持續改善與供應鏈管理，提高客戶黏著度並持續維持競爭力。
- 2.開創新商業機會：持續發展碳纖維輪圈技術與商業機會，透過內外部跨領域協作創新、企業併購或商業模式革新，建立下一個十年的企業成長動能。
- 3.提升企業軟實力：持續專注於管理職能與領導效能的人才培育計畫；同時透過數字化管理、資訊科技與人工智慧，提升企業集體智慧與軟實力。
- 4.企業永續發展：循公司治理 3.0 之指標，落實公司治理與實踐 ESG 關鍵指標。

(二)預期銷售數

依據市場供需狀況、產業環境，並考慮公司能力與發展，預測 114 年銷售數量球頭與球具約 1,200 萬支，高爾夫球全年數量約 1,500 萬打。

(三)重要產銷策略

- 1.持續強化複合材料相關產品開發與應用技術，以複合材料研製到生產製造一條龍創造競爭優勢。
- 2.產地策略：持續提高越南生產基地比重與重要性，針對出口地之關稅風險與地緣政治做綜合考量，降低風險衝突區域產能之依賴性。
- 3.建立與關鍵供應鏈的夥伴關係，以更佳的競爭力和優質的解決方案對應客戶需求。
- 4.持續關注客戶端銷貨狀況與市場資訊，以期快速同步或預期訂單狀態調整內外部資源，以最佳效能對應外部環境變動。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擴大企業內部整合綜效：整合明安、明揚高爾夫相關產業產品與客戶關係，為主力客戶創造價值，並強化信賴關係與客戶黏著度，持續在高爾夫相關產業尋求成長並在全球供應鏈佔有一席之地。
- 2.強化企業韌性與彈性佈局：因應未來政治、經濟之不確定性，須與主力客戶策略連結、結盟供應鏈伙伴、強化企業自身體質，以對應時局大幅度變化。
- 3.創新支持成長版圖：整合內外部資源並持續投入研發複材原料、製程與產品，且能持續創新滿足各產業客戶需求並掌握新商業機會的契機。

- 4.人才培育厚植企業軟實力：培育組織未來需要的人才和能力，加強人力資源開發及人才培育計畫，提升工作價值與歸屬感；同時積極促進數位轉型，提升管理效能。
- 5.針對 ESG 之企業新思維，逐步落實減碳、減廢、節能等目標，並建立碳管理機制以呼應時代趨勢；同時持續關懷弱勢團體、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落實公司治理，創造客戶、員工、股東和社會大眾共贏。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依據 R&A 與美國 National Golf Foundation 報告，112 年高爾夫的下場人次較疫情前的 108 年比較更成長了 20%。而 113 年的 01-09 月又比 2023 年的同期成長約 1.7%，整體高爾夫參與人口穩定維持在一定高峰，並未隨著疫情期間的大幅成長而有反彈式的衰退。這也間接顯示高爾夫人口的參與率和下場次數隨著疫情結束出現了新常態，高爾夫產業在美國正值方興未艾的熱潮。然而隨著地緣政治之緊峻、全球化倒退趨勢來到，企業未來應變能力與成長動能將會是最大的挑戰。明安集團在歷經 112 年重大工安事件後，克服萬難走過 113 年營運之低谷，以堅強的經營團隊，展現團隊實力克服逆境走過明揚重建之路，並重新爭取客戶之認同與支持，足見明安整體在企業韌性與應變能力。面對未來的考驗和變局，明安也會堅持「誠意、創意、滿意」的理念在永續經營的道路上前進。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錫潛



經理人：周益男



會計主管：郭怡妙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

114 年 03 月 31 日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 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 察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明安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男 71~80 歲	113.05.27	3 年	93.05.10	12,134,838	8.66%	12,134,838	7.82%	0	0%	0	0%	無	本公司法人董事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鄭錫潛				99.06.04	1,499,636	1.07%	1,499,636	0.97%	0	0%	0	0%	日本明治大 學經營管理 系	明安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明安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董事長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董事長 達璞(股)公司董事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副 董 事 長	劉安皓	姻 親	註
副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源宏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男 71~80 歲	113.05.27	3 年	110.11.26	2,263,415	1.61%	2,263,415	1.46%	0	0%	0	0%	無	本公司法人董事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劉安皓				87.07.01	885,234	0.63%	919,905	0.59%	440,894	0.28%	0	0%	國立臺灣大 學化學工程 學系	明安國際企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明安投資(股)公司董事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董事 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 事 長	鄭錫潛	姻 親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福元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男 71~80 歲	113.05.27	3 年	105.05.31	1,000,000	0.71%	1,000,000	0.64%	0	0%	0	0%	無	本公司法人董事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林瑞章				105.05.31	0	0	0	0%	0	0%	0	0%	東 吳 大 學 會 計系	本公司董事 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灣福興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至興精機(股)公司董事 台虹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杜曉芬	女 51~60 歲	113.05.27	3年	105.05.31	871,840	0.62%	902,864	0.58%	0	0%	0	0%	University of Texas 企業 管理系碩士	本公司董事及營業處協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周益男	男 51~60 歲	113.05.27	3年	107/05/25	156,413	0.11%	156,413	0.1%	20,000	0.01%	0	0%	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明安國際企業(股)公司暨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明安國際企業(股)公司總經理暨董事 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清在	男 71~80 歲	113.05.27	3年	91/12/02	0	0%	0	0%	0	0%	7,000	0%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美國紐約市大學會計博士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主任暨研究所教授及所長、財務金融研究所所長、經濟學系代理系主任	輔英科技大學監察人 亞洲大學特聘教授及客座教授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何曜宏	男 61~70 歲	113.05.27	3年	110.11.26	0	0%	0	0%	0	0%	0	0%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審計與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安侯建業(KPMG)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合夥人	明安國際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暨審計委員 台南生活(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宏信威執行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台灣工研創新協會監事 麗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審計與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華興電子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華能光電科技(股)公司總經理暨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學斌	男 71~80 歲	113.05.27	3年	110.11.26	0	0%	0	0%	0	0%	0	0%	美國康乃爾大學機械與航空博士 高苑科技大學講座教授兼任副教授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監察人 華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明安國際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暨審計委員 中國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暨審計委員 大銀微系統(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會召集人暨審計委員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顧問	無	無	無	無

備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03 月 31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杜志雄 10.16%、鄭錫潛 8.89%、蕭淑玲 5.40%、 源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49%、傅璋惠 10.17%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福訊投資(股)公司 45.75%、弘誠投資(股)公司 16.77%、 聯廣投資(股)公司 13.66%、勝友投資(股)公司 10.43%、 德力國際投資(股)公司 7.33%、元勝國際投資(股)公司 3.43%、 陳建昆 2.63%
源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安皓 39.75%、鄭美津 30.93%、劉怡君 11.91%、 劉彥良 14.32%、徐上雯 3.09%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03 月 31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福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瑞璧22.80%、林子軒33.60%、林子揚29.40%、 林瑞章14.20%
弘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尹麗雯14%、林釗弘63.30%、林劭謙14.80%、 林劭潔7.90%
聯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文星21.50%、許美慧20%、林祉呈29.50%、林祉佑29%
勝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妙珍5.21%、林登財59.13%、林秉寬13.91%、 林芷瑋13.91%、林芷寧7.84%
德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妙音21.28%、陳振躍20.21%、陳思瑾29.79%、 陳思凱28.72%
元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源盛 25%、林淑媛 25%、吳怡欣 25%、吳書豪 25%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 年 03 月 31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鄭錫潛		●具二十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明治大學管理系，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 源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劉安皓		●具二十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目前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暨副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 30 條各款情事。		
董事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瑞章		●畢業於東吳大學會計系，目前擔任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至興精機(股)公司、台虹科技(股)公司之董事。 ●未有公司法 30 條各款情事。		
董事 杜曉芬		●具十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 University of Texas 企業管理系碩士，目前擔任本公司營業處協理。 ●未有公司法 30 條各款情事。		
董事 周益男		●具二十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博士，目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暨董事。 ●未有公司法 30 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 吳清在		●畢業於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美國紐約市大學會計博士且曾任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主任暨研究所教授及所長、財務金融研究所所長、經濟學系代理系主任。 ●兼任輔英科技大學監察人及亞洲大學特聘教授及客座教授。 ●未有公司法 30 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等親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擔任與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或有特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二等親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 7,000 股(0%)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情形。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何曜宏		●畢業於俄亥俄大學工業系統碩士且曾任職於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夥人暨執行副總經理、台灣工研創新協會監事。 ●兼任麗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審計與薪酬委員會召集人、及宏信威執行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台南生活開曼(股)公司獨立董事、華興電子工業(股)公司總經理、華能光電科技(股)公司總經理暨董事。 ●未有公司法30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等親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及未擔任與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或有特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家
獨立董事 張學斌		●畢業於康乃爾大學機械與航空博士。 ●曾任高苑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專任講師與副校長等職務、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顧問等。 ●兼任中國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暨審計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大銀微系統(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會召集人與審計委員。 ●未有公司法30條各款情事。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情形。	2家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相關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基本條件與價值（如：年齡、性別、國籍及文化等）、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①營運判斷能力、②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③經營管理能力、④危機處理能力、⑤產業知識、⑥國際市場觀、⑦領導能力、⑧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專業知識與技能	備註
					41至50歲	51至60歲	61至70歲	71至80歲			
董事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中華民國	男					✓	不適用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畢業於明治大學管理系。	
董事	源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安皓	中華民國	男	✓				✓	不適用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畢業於台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董事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章	中華民國	男					✓	不適用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畢業於東吳大學會計系。	
董事	杜曉芬	中華民國	女	✓		✓			不適用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畢業於 University of Texas 企業管理系碩士。	
董事	周益男	中華民國	男	✓		✓			不適用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畢業於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 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專 業 知 識 與 技 能	備註
					41至50歲	51至60歲	61至70歲	71至80歲			
獨立董事	吳 清 在	中華民國	男					✓	3 年以內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畢業於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美國紐約市大學會計博士。	
獨立董事	何 曜 宏	中華民國	男				✓		3~6 年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畢業於俄亥俄大學工業系統碩士。	
獨立董事	張 學 斌	中華民國	男					✓	3~6 年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營運判斷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畢業於康乃爾大學機械與航空博士且為高苑科技大學副校長暨榮譽教授。	

本公司依多元化方針於 110 年 11 月 26 日改選第九屆董事會，設置 8 席董事(含 4 席獨立董事)。4 席獨立董事占董事成員比重 50%，其中 3 位獨立董事於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

董事會成員年齡在 50~80 歲間，皆為產業界、學術界之賢達，其中 3 位董事會成員取得博士學位，一位董事具備會計師證書，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董事專業知識及技能背景涵蓋產業、財會、技術及管理等多層面。董事會成員積極出席董事會議，113 年度第九屆董事會自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至民國 113 年 05 月 27 日止親自出席率 100%，確實監督並瞭解營運計畫之執行等。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05 月 27 日改選第十屆董事會，同樣依循多元化方針設置共 8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3 席獨立董事占董事成員比重 37.5%，其中 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6 年。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分佈，目前本公司女性董事為一席，占比 12.5%，未來亦規畫考量性別平等 增加女性董事成員，以公司董事任一性別均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為規劃方針。

第十屆董事會成員年齡介於 50~80 歲，學經歷皆屬產業界、學術界之翹楚，其中有 3 位董事會成員具備博士學位，具備博士學位董事比例 38%，且橫跨各產業領域具有多元互補特性，董事專業知識及技能背景涵蓋產業、財會、技術及管理等多個層面。董事會成員同樣積極出席董事會議，民國 113 年度第十屆董事會親自出席率 95%，確實監督並瞭解營運計畫之執行等。

(2)第十屆董事會獨立性

3 席獨立董事占董事成員比重 37.5 %，其中 1 位獨立董事於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6 年。

一般董事中，具員工身分之董事有 3 位，董事長鄭錫潛先生與副董事長劉安皓先生具二親等之姻親關係，其餘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3)董事會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管 理 目 標	達 成 情 形
過半數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	已達成，目前有 3 位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
董事參與董事會出席率達 85%以上	已達成，113 年度董事參與董事會出席率 98%。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03 月 31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周 益 男	男	101.03.01	156,413	0.10%	20,000	0.01%	0	0%	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劉 安 皓	男	87.07.01	919,906	0.59%	440,894	0.28%	0	0%	國立臺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台南紡織化纖廠副廠長	明安投資(股)公司董事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董事 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公司董事	董事長	鄭錫潛	姻 親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李 美 娟	女	96.12.10	33,475	0.02%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81年會計師高考及格 敦揚科技(光寶)財務長 明安國際企業財務長	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楊 智 銘	男	100.01.01	24,317	0.02%	0	0%	0	0%	成功大學航太所結構組 綠點高新科技特助、 音賜(股)公司副總 工研院材料所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呂 英 誠	男	110.12.01	84,000	0.05%	0	0%	0	0%	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電機工程博士 金屬工業研究中心技術總監 由田新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暨薪酬委員 穎漢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暨薪酬委員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王 志 文	男	105.01.01	28,651	0.02%	11,459	0.01%	0	0%	國立中興大學機械工程學士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資 深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薛 宏 榮	男	105.07.26	20,000	0.01%	1,00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環境醫學所碩士 佳大化工公司 經理 勞動部職安署南區中心副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杜 曉 芬	女	108.01.01	902,864	0.58%	0	0%	0	0%	University of Texas 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劉 志 隆	男	108.01.01	29,434	0.02%	5,000	0%	0	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纖維工程技術學系(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鄭 豐 耀	男	110.07.01	1,330,151	0.86%	0	0%	0	0%	國立清華大學物理學系學士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總經理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總經理	董事長	鄭錫潛	父 子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郭 怡 妙	女	110.07.01	18,057	0.01%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陳 俊 仲	男	108.02.01	23,295	0.02%	4,115	0%	0	0%	義守大學電子工程所碩士 衛道(衛展)科技 客服部經理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113 年)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		兼 任 員 工 領 取 相 關 酬 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 後 純 益 之 比 例		領取 自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母公 司公 酬
		報 酬 (A)		退職退休金(B)		董 事 酬 勞 (C)		業 務 執 行 費 用 (D)				薪 資、獎 金 及 特 支 費 (E)		退 職 退 休 金 (F)		員 工 酬 勞 (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公 司	報 所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公 司			
																金 額	票 金 額	金 額	票 金 額			
法 董 事 人 長	明安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鄭錫潛	8,970	9,282	0	0	6,141	6,142	410	680	總額 15,521 占稅後 純益比 例 1.49%	總額 16,104 占稅後 純益比 例 1.54%	14,388	15,280	133	133	556	0	556	0	總額 30,598 占稅後 純益比 例 2.93%	總額 32,073 占稅後 純益比 例 3.08%	無
法人董事	源宏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劉安皓																					
法人董事	福元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林瑞章																					
董 事	周 益 男																					
董 事	杜 曉 芬	325	325	0	0	3,758	3,758	340	340	總額 4,423 占稅後 純益比 例 0.42%	總額 4,423 占稅後 純益比 例 0.42%	0	0	0	0	0	0	總額 4,423 占稅後 純益比 例 0.42%				
獨立董事	洪 麗 蓉																					
獨立董事	吳 清 在																					
獨立董事	張 學 斌																					
獨立董事	何 曜 宏																					
獨立董事	陳 玉 霖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同董事酬勞，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程度，給予合理報酬。並依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辦法」辦理，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決議，其發放作業授權董事長處理之，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制度。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備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 四 項 酬 金 總 額 (A + B + C + D)		前 七 項 酬 金 總 額 (A + B + C + D + E + F + G)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洪麗蓉、吳清在、陳玉霖、周益男	洪麗蓉、吳清在、陳玉霖、周益男	洪麗蓉、吳清在、陳玉霖	洪麗蓉、吳清在、陳玉霖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福元投資代表人：林瑞章、何曜宏、張學斌、源宏投資代表人：劉安皓、杜曉芬	福元投資代表人：林瑞章、何曜宏、張學斌、源宏投資代表人：劉安皓、杜曉芬	福元投資代表人：林瑞章、何曜宏、張學斌	福元投資代表人：林瑞章、何曜宏、張學斌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杜曉芬	杜曉芬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源宏投資代表人：劉安皓、周益男	源宏投資代表人：劉安皓、周益男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明安投資代表人：鄭錫潛	明安投資代表人：鄭錫潛	明安投資代表人：鄭錫潛	明安投資代表人：鄭錫潛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 資 (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 工 酬 勞 金 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或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周益男	13,592	16,448	672	764	9,756	10,233	1,931	0	1,931	0	總額 25,951 占稅後純益比例 2.49%	總額 29,376 占稅後純益比例 2.82%	無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副總經理	李美娟													
副總經理	楊智銘													
副總經理	呂英誠													
副總經理	王志文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姓 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楊智銘、呂英誠	楊智銘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安皓、李美娟、王志文	劉安皓、李美娟、王志文、呂英誠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周益男	周益男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6 人	6 人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副董事長暨副總經理	劉 安 皓	0	833	833	0.08%
	總 經 理	周 益 男				
	副 總 經 理	李 美 娟				
	副 總 經 理	楊 智 銘				
	副 總 經 理	呂 英 誠				
	財務主管/會計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協理	郭 怡 妙				
	資 深 協 理	薛 宏 榮				
	副 總 經 理	王 志 文				
	資 深 協 理	杜 曉 芬				
	協 理	劉 志 隆				
	協 理	陳 俊 仲				
	協 理	鄭 豐 耀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職稱	1 1 2 年 度				1 1 3 年 度			
	酬 金 總 額		酬金佔稅後純益 比 例		酬 金 總 額		酬金佔稅後純益 比 例	
	本 公 司	財務報表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表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表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表內 所 有 公 司
董 事	39,312	41,400	57%	60.03%	35,021	36,496	3.36%	3.50%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39,500	44,676	57.27%	64.78%	25,951	29,376	2.49%	2.82%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事酬金包含報酬、車馬費、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四大項，若董事兼任公司員工，可分配員工酬勞；經理人除本薪外，另依職等與績效發放職務加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等，係依「公司章程」及「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辦法」等規範訂定之。

(2)訂定酬勞之程序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規定「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對於獨立董事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酬金。」及第二十九條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

之從屬公司員工。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董事酬勞係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與貢獻，及參酌董事績效評估結果與「公司章程」及「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辦法」規定辦理。

經理人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度及參照同業水準訂定支付之，另獎金之給付則視本公司盈餘之多寡、經營績效優劣並參考同業水準支付之。

本公司於110年12月08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該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審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並呈送董事會決議。

(3)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薪酬，將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並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辦法」辦理之，董事及經理人如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並參酌董事及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其酬金比例，而給予合理的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制度。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酬金支付除參考其所任職位、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包含董事之出席率、溝通頻率、提供之建議...等）、個人績效貢獻（包含財務性指標如營收及獲利達成率，以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法令、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內控遵循、ESG績效指標...等）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外，並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面臨之風險等事項，與其所負公司經營責任及整體績效呈高度關連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 託 出 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 / A 】	備 註
董 事 長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9	0	90%	
董 事	源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安皓	10	0	100%	
董 事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章	10	0	100%	
董 事	周 益 男	5	0	100%	113 年 05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 (本屆應出席 5 次)
董 事	杜 曉 芬	9	0	90%	
獨立董事	洪 麗 蓉	5	0	100%	113 年 05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 (本屆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吳 清 在	5	0	100%	113 年 05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 (本屆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何 曜 宏	10	0	100%	
獨立董事	張 學 斌	10	0	100%	
獨立董事	陳 玉 霖	5	0	100%	113 年 05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 (本屆應出席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 23 頁至第 25 頁，「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第九屆第十五次董事會(113 年 01 月 31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利益迴避董事、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 審查本公司民國 112 年下半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擬議發放案。 2. 審查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擬議發放案。 3. 審查本公司民國 113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董事鄭錫潛、劉安皓、杜曉芬、周益男及郭怡妙因涉及自身利益關係，故請先行離席迴避，並委由獨立董事洪麗蓉暫代主席；稽核葉秀淳暫代記錄。
4. 本公司 113 年度之營運計畫。 5. 為因應往來銀行、貸款手續及資金調度之需要，向金融機構辦理開戶、存款、借款，含有關額度之申請或續約。 6. 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責任有限公司簽訂短期融資案相關事宜。	副董事長劉安皓(源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因另有重要會議而需中途離席，以下議案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重要決議事項	利益迴避董事、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7.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短期融資案相關事宜。 8.本公司增設一名代理發言人。	副董事長劉安皓(源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因另有重要會議而需中途離席，以下議案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第九屆第十六次董事會(113 年 02 月 29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利益迴避董事、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 審查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董事鄭錫潛、劉安皓、杜曉芬、周益男及郭怡妙因涉及自身利益關係，故請先行離席迴避，並委由獨立董事洪麗蓉暫代主席；稽核葉秀淳暫代記錄。

第十屆第二次董事會(113 年 06 月 13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利益迴避董事、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 聘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案。	獨立董事吳清在、張學斌及何曜宏因涉及其自身利益關係，故請迴避。

第十屆第三次董事會(113 年 08 月 02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利益迴避董事、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 本公司 112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分配案。	獨立董事何曜宏、張學斌因涉及自身利益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2. 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不含獨董)酬勞分配案。	董事鄭錫潛、劉安皓、杜曉芬及林瑞章因涉及自身利益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委由獨立董事吳清在暫代主席。
3. 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董事鄭錫潛、劉安皓、杜曉芬、周益男及經理人郭怡妙因涉及自身利益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委由獨立董事吳清在暫代主席。
4. 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經理人劉安皓、杜曉芬、周益男、郭怡妙因涉及自身利益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5. 本公司 113 年上半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擬議發放案。	
6. 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獎金發放案。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113年01月01日至113年12月31日之董事會績效進行評估。
評估範圍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程序	由董事會各議事單位依據「董事會評估表」、「功能性委員會評估表」收集執行情形後評分，並由董事會成員填寫「董事自評問卷」，由議事單位彙整後將評分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應於次一年度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前完成將。
評估內容	1.董事會績效評估分為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2.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分為六大面向：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3.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分為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本公司114年1月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評估結果為優良，董事會運作成效良好。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成員自我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評估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達成率99%	達成率99.24%	達成率100%	達成率99.25%
整體董事會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達成率99%，皆依照法令規範執行且控制相關風險，顯示整體董事會運作良好，符合公司治理需求。	董事會成員個人自我評量指標包含六大面向，平均得分為4.98分，達成率99.24%，顯示各董事對於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與實施狀態具正面且高度評價。	審計委員會之成員於113年度皆積極參與及討論各項議案，對相對之法令遵循、風險控制及查核事項，均能稱職且克盡審計委員督導之責，符合公司治理需求。	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運作成熟，對相對法令遵循及風險控制及查核事實，均能稱職克盡委員督導之責。

對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建議如下：

113年度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評核結果皆達成指標，各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皆克盡其職守，符合公司治理需求。

本公司將持續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效益，不定期邀約專業人士，提供多元且及時之進修與市場資訊，以期促進董事對公司營運之瞭解與參與，藉以提升決策品質及強化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職能。

備註：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請參閱本公司官網：

<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271&lang=TW>

兩年度提報董事會審議日期：

年度	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日期
112	113年01月31日
113	114年01月16日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職能，於100年12月08日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於110年11月26日設立審計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其運作皆依照組織規程及職權範圍召開功能性委員會並提供建議送交董事會討論決議。
- (2)本公司於年報、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各項經營資訊、財務訊息、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推動及執行等相關資訊，以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 110 年 11 月 26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責，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為主要目的，並將所提建議送交董事會討論。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共計 4 人，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 2.本屆委員會任期：113 年 05 月 27 日至 116 年 05 月 26 日，最近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 註
獨立董事	洪麗蓉	4	0	100%	113 年 05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解任。(113 年度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吳清在 (召集人)	4	0	100%	113 年 05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113 年度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何曜宏	8	0	100%	
獨立董事	張學斌	8	0	100%	
獨立董事	陳玉霖	4	0	100%	113 年 05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解任。(113 年度應出席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無。

第一屆第十三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02 月 20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本公司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簽訂代工合約乙案。 2. 本公司之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擴建廠房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十四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02 月 29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4.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本公司擬為 100%持股之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提供資金貸與 USD10,000 仟元乙案。 6. 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7. 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工循環」、「生產循環」部分條文案。 8. 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9.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一屆第十五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04 月 15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 本公司擬以發行新股進行股份轉換，取得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份暨發行新股增資案。 2. 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審計委員會 全體成員同 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照案 通過

第一屆第十六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05 月 09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 全體成員同 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照案 通過

第二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06 月 13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擴建廠房案。 2. 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	審計委員會 全體成員同 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照案 通過

第二屆第二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08 月 02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2. 擬展延資金貸與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 LTD. USD10,000 仟元額度之期限。 3. 修正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生產循環」、「管理制度與預算管理循環」部份條文案。 4. 變更本公司與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案之股份轉換基準日。	審計委員會 全體成員同 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照案 通過

第二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10 月 08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 變更本公司與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案之股份轉換基準日。	審計委員會 全體成員同 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照案 通過

第二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113 年 11 月 07 日)

重要決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 3. 修正本公司「內稽制度及實施細則」、新增及修正本公司「管理制度與預算管理循環」部份條文。	審計委員會 全體成員同 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照案 通過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座談會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獨立董事報告。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公司處理執行結果
113 02/29	(1)會計師就民國 112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及部份會計原則適用問題與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說明與討論。 (2)會計師就查核完成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 (3)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 04/15	(1)本公司擬以發行新股進行股份轉換，取得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份暨發行新股增資案。 (2)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 05/09	(1)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進行說明與討論。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 08/02	(1)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進行說明與討論。 (2)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 11/07	(1)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進行說明與討論。 (2)會計師就查核完成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 (3)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2)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獨立董事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董事會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獨立董事報告。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公司處理執行結果
113 02/29	(一)民國 112 年 10-12 月內部稽核報告。 (二)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 05/09	(一)民國 113 年 01-03 月內部稽核報告。 (二)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 08/02	(一)民國 113 年 04-06 月內部稽核報告。 (二)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 11/07	(一)民國 113 年 07-09 月內部稽核報告。 (二)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105年08月05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後依據法規修改及公司實務作業需要修訂本守則，最近一次於113年08月02日修訂，並於本公司網頁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設置股務部門處理股東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及其二親等內親屬)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已依法令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中建立相關控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除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規範本公司所有員工、經理人與董事，以及任何基於職業或控制關係而知悉本公司消息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為，並定期作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將其完整內容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參閱本年報第10頁至12頁。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其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來將視需求評估設置其他功能性員會。									
(三)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於105年08月05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依照本辦法每年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其評估結果於次年度第1季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其評估方式、執行情形等請參閱本年報第21頁至22頁。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及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之標準與13項指標進行評估，要求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並依註1(請參閱本年報第32頁)之標準進行評估。 評估結果：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駿凱會計師及吳建志會計師及其家庭成員並未與本公司(包含關係企業)有直接或間接之重大財務利益關係或其他可能影響獨立性之情事，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									
			<table><tr><td>年 度</td><td>提報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td><td>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td></tr><tr><td>112</td><td>113年02月29日</td><td>113年02月29日</td></tr><tr><td>113</td><td>114年02月27日</td><td>114年02月27日</td></tr></table>		年 度	提報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	112	113年02月29日	113年02月29日	113	114年02月27日
年 度	提報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										
112	113年02月29日	113年02月29日										
113	114年02月27日	114年02月27日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	✓		本公司經107年5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郭怡妙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人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且已具備上櫃公司財會主管工作經驗達五年以上。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 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 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 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 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 (含獨立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 (含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 (含獨立董事)遵循法令等。 113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一)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通知董事會成員，並定期更新。 2.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3.獨立董事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 4.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113年度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每人進修時數至少六小時，八位董事(含獨立董事)總進修時數共計66小時，相關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暨獨董現職經歷及兼任，網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100sb07。 (二)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 1.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 3.會後負責檢附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三)維護投資人關係：視需要安排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與主要股東、機構投資人或一般股東交流與溝通，使投資人能獲得足夠資訊評估決定企業合理的資本市場價值，並使股東權益受到良好的維護。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 情形 及 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五)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六)公司治理主管113年度進修情形： <table><tr><th>進 修 日 期</th><th>主 辦 單 位</th><th>課 程 名 稱</th><th>進 修 時 數 (小 時)</th><th>當 年 度 進 修 總 時 數 (小 時)</th></tr><tr><td rowspan="4">113 11/18~11/19</td><td rowspan="4">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td>公司治理</td><td>3</td><td rowspan="4">12</td></tr><tr><td>財務</td><td>3</td></tr><tr><td>職業道德法律責任</td><td>3</td></tr><tr><td>會計</td><td>3</td></tr></table>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 修 時 數 (小 時)	當 年 度 進 修 總 時 數 (小 時)	113 11/18~11/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	3	12	財務	3	職業道德法律責任	3	會計	3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 修 時 數 (小 時)	當 年 度 進 修 總 時 數 (小 時)																		
113 11/18~11/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	3	12																		
		財務	3																			
		職業道德法律責任	3																			
		會計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職權，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及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之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於年報、永續報告書、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發佈與永續發展有關之訊息及辦法，及於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公告財務資訊、公司治理等相關訊息，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使各利害關係人有足夠資訊做判斷，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議題。 (三)本公司定期於次年第一次董事會報告上年度利害關係人溝通與執行情形，最近一次提報日期為114年01月16日。 (四)相關具體說明請詳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 網址： 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275&lang=TW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	✓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在首頁之『投資人關係』選項下可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																			
			司治理資訊。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 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網址： 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33&lang=TW (二)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且業已架設英文網站及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 (三)1.財務報告公告資訊： <table><tr><th>年 度</th><th>季 別</th><th>公 告 時 間</th></tr><tr><td rowspan="4">113</td><td>Q1</td><td>113.05.10</td></tr><tr><td>Q2</td><td>113.08.06</td></tr><tr><td>Q3</td><td>113.11.08</td></tr><tr><td>Q4</td><td>114.02.27</td></tr></table> 2.各月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前公告(每月10日前)。	年 度	季 別	公 告 時 間	113	Q1	113.05.10	Q2	113.08.06	Q3	113.11.08	Q4	114.02.27	
年 度	季 別	公 告 時 間														
113	Q1	113.05.10														
	Q2	113.08.06														
	Q3	113.11.08														
	Q4	114.02.27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公司依法成立工會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維護員工權益，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公司另額外投保員工團體保險。 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每季皆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注重工作環境之舒適與清潔，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各出入口皆安裝門禁卡、保全系統及監視器，生產設備配有保護裝置，確保同仁人身安全，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股東專欄>投資人聯絡窗口」中揭露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等聯絡資訊，以維持企業與股東之良性和諧關係。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在誠信原則下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建立穩定供應鏈，落實風險評估，且不定期稽核以確保供應品質。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其規定與利害關係人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且於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相關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暨獨董現職經歷及兼任，網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100sb07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評估作業辦法」，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請參閱本公司網址：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107&lang=TW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九)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美金300萬元， 投保期間：113年07月01日至114年07月01日止，並提113年08月02日董事會報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為上櫃公司前6%~20%，尚無需改善者而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註 1：明安公司評估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請詳下表：

明 安 國 際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簽 證 會 計 師 及 所 屬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獨 立 性 及 適 任 性 評 估 表

期間： 113 年

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駿凱會計師、吳建志會計師

獨 立 性 及 適 任 性	是	否	備 註
一、簽證會計師非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	V		
二、簽證會計師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V		
三、簽證會計師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V		
四、簽證會計師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獨立性之規範。	V		
五、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六、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V		
七、簽證會計師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	V		
八、會計師事務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有足夠的規模及資源。	V		
九、會計師事務所在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及時通知管理階層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V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 100 年 12 月 8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4 月 30 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吳清在(召集人)	參閱本年報第 8 至 9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參閱本年報第 8 至 9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無	無
獨立董事	何曜宏				2 家
獨立董事	張學斌				2 家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全體由獨立董事組成。

(2)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06 月 13 日至 116 年 05 月 26 日，最近 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洪麗蓉	2	0	100%	113 年 05 月 27 日經董事會改選後解任。(113 年度應出席 2 次)
召集人	吳清在	1	0	100%	113 年 06 月 13 日董事會新任。(113 年度應出席 1 次)
委員	張學斌	3	0	100%	
委員	何曜宏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及結果請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 > 公司治理 > 公司治理架構及實務運作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權責
網址：<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104&lang=TW>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 司永續發展實 務守則差異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於 103 年成立「CSR 推動小組」且發行第一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於 111 年更名為「ESG 推動小組」，其為一個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由總經理領導且指派工安、人資、財會(協)理級負責推動執行「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公司治理」等議題，針對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永續發展方向與目標進而規劃且推動執行之短中長期計畫，同時追蹤執行成效，定期(一年至少一次)於董事會報告執行結果，以追求企業永續發展及善盡社會責任，於 114 年 02 月 27 日於董事會報告 113 年度永續發展推動情形。 「ESG 推動小組」受董事會之督導，除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推行情形與目標達成績效外，每季並向董事會報告環境議題之績效指標及相關數據，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之目標訂定及推行情形檢討，並依據報告內容給予相關建議與指導。 113 年度永續發展推動情形及溫室氣體盤查暨查證時程追蹤報告情情形如下： <table><tr><th>季 別</th><th>董事會報告日期</th></tr><tr><td>Q1</td><td>113 年 02 月 29 日</td></tr><tr><td>Q2</td><td>113 年 05 月 09 日</td></tr><tr><td>Q3</td><td>113 年 08 月 02 日</td></tr><tr><td>Q4</td><td>114 年 02 月 27 日</td></tr></table>		季 別	董事會報告日期	Q1	113 年 02 月 29 日	Q2	113 年 05 月 09 日	Q3	113 年 08 月 02 日	Q4	114 年 02 月 27 日	無重大差異
季 別	董事會報告日期														
Q1	113 年 02 月 29 日														
Q2	113 年 05 月 09 日														
Q3	113 年 08 月 02 日														
Q4	114 年 02 月 27 日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一)「ESG 推動小組」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分析並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議和之結果，鑑別出 11 項重大性議題，依整體營運策略、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制定風險管理範疇包括營運風險、產品與服務流程風險、環安衛風險、財務風險、採購風險、人力風險等。 透過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控制重大議題風險與管理策略。由高階管理階層負責規劃及指揮調度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之執行，及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各功能單位負責分析、管理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二)113 年度風險評估之邊界以國內(係指台灣)的營運據點，包括中林廠、大業廠、高加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廠及和發廠，除財務資訊外，並未包含合併財報之子公司。 (三)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請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 > 公司治理 >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網址： 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107&lang=TW 與 2024 年永續報告書：2 公司治理 > 2.4 風險管理 > 營運風險類型及相關管理政策、策略。 網址： 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146&lang=TW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1.本公司依據空氣污染防制法、水污染防治法、氣候變遷因應法、廢棄物清理法等訂有環境管理政策，且所有廠區皆依據 ISO14001：2015 年版國際標準並透過第三方驗證確保管理流程(有效期限：113.11.25~116.11.21)之要求，建立、實施、維持和持續改善環安衛管理系統，並訂定目標與管理方案，持續改善環境管理制度。 2.其它相關環境管理制度請詳環保支出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 86 頁至 90 頁)。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致力於節約各項能資源使用，透過定期會議檢討追蹤，以期使各項能資源做最有效率之使用，減少浪費與減碳，依據公司環安衛政策之承諾採用對環境降低負荷之原物料，廢棄物進行回收、減量與再利用。本公司擬定119年減少用電對比113年減少20%之碳排放量。此外為提升再生能源使用率，已規劃於和發廠區建設太陽能發電設備，預計於114年併入電網，推估將產出129.6萬度綠電。本公司積極評估各廠區綠電使用比例，確保降低環境衝擊。透過各項減廢、低碳化專案，持續努力降低環境負荷，創造企業永續價值。 113年本公司推動之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專案； <table border="1"><tr><th>廠區</th><th>節能專案</th><th>回收再利用專案</th></tr><tr><td>中林廠</td><td>減少781,946 KWh之電量</td><td>廢鈦回收利用率約4.8%</td></tr><tr><td>和發廠</td><td>減少873,830 KWh之電量</td><td>廢離型紙轉下游回收利用達14%</td></tr></table> 相關資訊請詳環保支出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86頁至90頁)及2024永續報告書第五章節	廠區	節能專案	回收再利用專案	中林廠	減少781,946 KWh之電量	廢鈦回收利用率約4.8%	和發廠	減少873,830 KWh之電量	廢離型紙轉下游回收利用達14%	無重大差異
廠區	節能專案	回收再利用專案											
中林廠	減少781,946 KWh之電量	廢鈦回收利用率約4.8%											
和發廠	減少873,830 KWh之電量	廢離型紙轉下游回收利用達14%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明安與環境」。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因應全球極端氣候事件頻傳、國際社會減碳意識高漲，本公司已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完成鑑別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並進一步擬定具體因應策略，包含節能減碳、省水減廢，並設定合適之短、中長期指標及目標。 <table><tr><td>短 期 目 標 (1 至 3 年)</td><td>1.114 年節電 3% 2.114 年完成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 3.114 年減廢 5% 4.114 年起用水量每年年減 1%</td></tr><tr><td>中長期目標 (3 至 5 年)</td><td>1.依金管會規定時程完成溫室氣體盤查第三方確信 2.119 年減碳 20%及節電 20%</td></tr><tr><td colspan="2">備註：上述目標基準年為 113 年。</td></tr></table> 本公司 113 年度鑑別氣候風險及氣候機會其相關分析及其對財務影響與因應策略等之摘要請參閱本年報第 43 頁至第 47 頁，(五之一)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完整資訊之揭露請詳 2024 永續報告書第五章節「明安與環境」。	短 期 目 標 (1 至 3 年)	1.114 年節電 3% 2.114 年完成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 3.114 年減廢 5% 4.114 年起用水量每年年減 1%	中長期目標 (3 至 5 年)	1.依金管會規定時程完成溫室氣體盤查第三方確信 2.119 年減碳 20%及節電 20%	備註：上述目標基準年為 113 年。		無重大差異
短 期 目 標 (1 至 3 年)	1.114 年節電 3% 2.114 年完成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 3.114 年減廢 5% 4.114 年起用水量每年年減 1%									
中長期目標 (3 至 5 年)	1.依金管會規定時程完成溫室氣體盤查第三方確信 2.119 年減碳 20%及節電 20%									
備註：上述目標基準年為 113 年。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相關資訊請詳環保支出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 86 頁至 90 頁)及 2024 永續報告書第五章節「明安與環境」。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相關資訊請詳註1：人權政策。(請參閱本年報第48頁至52頁)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1.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 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同條後段「...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114 年 02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員工酬勞提撥 3.82%，計新台幣 49,748,920 元整。 2.其餘福利請詳五、勞資關係之各項員工福利措施。(請參閱本年報第 91 頁至 93 頁)。 3.職場多元化(如兩性平權及任用城鄉少數族群等)與評等相關資訊請詳人權政策(請參閱本年報第 48 頁至 52 頁)。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本公司環保及職業安全衛生政策為：「遵守法令、環境永續、危害預防、持續改善」，並指派專責之職業安全衛生業務，及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及防治有關職業安全與衛生事項，以保障員工、訪客及外部承攬商生命財產安全。 2.本公司通過 ISO14001：2015 年版國際標準(有效期限：113.11.25~116.11.21)暨 ISO450001 2018 年版國際標準(有效期限：113.12.04~116.09.12)的稽核驗證。 3.舉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請詳註 1：人權政策(請參閱本年報第 48 頁至 52 頁)。 4.員工健康照護活動： <table><tr><td rowspan="3">定期</td><td>新進員工</td><td>入職前至指定醫院健康檢查，113 年度共 191 人參與。</td></tr><tr><td>在職員工</td><td>每年度聘請醫院至廠區實施年度健康檢查，113 年度共 1,363 人參與。</td></tr><tr><td>醫療照護</td><td>特聘醫師駐廠每月一次看診。</td></tr><tr><td>不定期</td><td colspan="2">推行多項健康促進活動(例如：運動賺獎金、視障按摩師到廠予員工舒壓按摩及愛心捐血活動等)。</td></tr></table>	定期	新進員工	入職前至指定醫院健康檢查，113 年度共 191 人參與。	在職員工	每年度聘請醫院至廠區實施年度健康檢查，113 年度共 1,363 人參與。	醫療照護	特聘醫師駐廠每月一次看診。	不定期	推行多項健康促進活動(例如：運動賺獎金、視障按摩師到廠予員工舒壓按摩及愛心捐血活動等)。		無重大差異
定期	新進員工	入職前至指定醫院健康檢查，113 年度共 191 人參與。												
	在職員工	每年度聘請醫院至廠區實施年度健康檢查，113 年度共 1,363 人參與。												
	醫療照護	特聘醫師駐廠每月一次看診。												
不定期	推行多項健康促進活動(例如：運動賺獎金、視障按摩師到廠予員工舒壓按摩及愛心捐血活動等)。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形 明	與上市上櫃公 司永續發展實 務守則差異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5.本公司 113 年度臺灣廠區(含明揚廠)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如下： <table><tr><td>人 數</td><td>職 災 件 數</td><td>職 災 比 率</td></tr><tr><td>1,488 人</td><td>4 件</td><td>0.269%</td></tr></table> 改善措施： (1)工程改善：本質安全化設計，加裝防呆及安全裝置，安全護圍，落實作業前檢點。 (2)行政管理： ①訂定安全規章及安全作業標準。 ②定期檢討修訂安全標準作業程序，人員進行教育訓練。 6.敘明當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113 年度無此情事。			人 數	職 災 件 數	職 災 比 率	1,488 人	4 件	0.269%																														
人 數	職 災 件 數	職 災 比 率																																							
1,488 人	4 件	0.269%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為了在多變且不斷挑戰的環境中，持續開發明安人創新的思維以突破逆境，並充分留住及培育優秀人才，特成立明安學院，規劃核心訓練體系，建立全體人員之共同訓練、階層別管理訓練、專業訓練及新進人員訓練。 1.階層別管理訓練：依據明安訓練體系圖，再佐以年度營運目標，針對各階層員工在主管管理職能或者一般員工工作職能所需給予增強及培育，包括ESG的概念、溝通與領導、法規及國際情勢、…等訓練。 <table><tr><td>課程類別</td><td>課程名稱</td><td>課程時數</td><td>應參與人數</td><td>參與率</td><td>投入費用</td></tr><tr><td rowspan="7">階層別管理訓練</td><td>職務不法侵害預防</td><td>4</td><td>32</td><td>97%</td><td rowspan="7">218,938</td></tr><tr><td>工安管理(安全衛生指南)</td><td>3</td><td>29</td><td>100%</td></tr><tr><td>主管的安全意識</td><td>6</td><td>39</td><td>100%</td></tr><tr><td>化學品管理</td><td>3</td><td>47</td><td>100%</td></tr><tr><td>跨世代管理溝通領導術</td><td>6</td><td>27</td><td>100%</td></tr><tr><td>國際情勢分享</td><td>3</td><td>43</td><td>100%</td></tr><tr><td>ESG企業永續工作坊</td><td>25</td><td>25</td><td>100%</td></tr></table>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應參與人數	參與率	投入費用	階層別管理訓練	職務不法侵害預防	4	32	97%	218,938	工安管理(安全衛生指南)	3	29	100%	主管的安全意識	6	39	100%	化學品管理	3	47	100%	跨世代管理溝通領導術	6	27	100%	國際情勢分享	3	43	100%	ESG企業永續工作坊	25	25	100%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應參與人數	參與率	投入費用																																				
階層別管理訓練	職務不法侵害預防	4	32	97%	218,938																																				
	工安管理(安全衛生指南)	3	29	100%																																					
	主管的安全意識	6	39	100%																																					
	化學品管理	3	47	100%																																					
	跨世代管理溝通領導術	6	27	100%																																					
	國際情勢分享	3	43	100%																																					
	ESG企業永續工作坊	25	25	100%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員工共同訓練：依各個工作性質透過通識及專業職能訓練，提升員工能力發展。 <table><tr><th>課程類別</th><th>課程名稱</th><th>課程時數</th><th>應參與人數</th><th>參與率</th><th>投入費用</th></tr><tr><td rowspan="9">通識課程</td><td>消防管理</td><td>3</td><td>143</td><td>100%</td><td rowspan="9">765,610</td></tr><tr><td>執行力-能量管理</td><td>6</td><td>23</td><td>100%</td></tr><tr><td>PDCA高效工作術</td><td>7</td><td>23</td><td>95%</td></tr><tr><td>時間管理</td><td>7</td><td>21</td><td>100%</td></tr><tr><td>職場說話的技巧與藝術</td><td>7</td><td>27</td><td>100%</td></tr><tr><td>創意思考</td><td>6</td><td>24</td><td>96%</td></tr><tr><td>安心講座</td><td>3</td><td>14</td><td>100%</td></tr><tr><td>情緒管理</td><td>6</td><td>29</td><td>97%</td></tr><tr><td>使命必達的專案管理</td><td>7</td><td>21</td><td>95%</td></tr></table> 3.新人訓練：透過有系統的新人訓練協助員工學到在工作作應有的職技能、工安知識、工作守則。 <table><tr><th>課程類別</th><th>課程名稱</th><th>總參與人數</th></tr><tr><td>新人訓練</td><td>新人訓練及工安訓練</td><td>650</td></tr></table> 4.執證照相關課程：協助同仁取得相關工作的執證照以便更安全順利的從事工作，113年派訓員工合計175名取得工作場所所需的證照。並保持證照的持續有效。 <table><tr><th>課程類別</th><th>總派訓人數</th><th>投入費用</th></tr><tr><td>執證照相關課程</td><td>175</td><td>309,881</td></tr></table>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應參與人數	參與率	投入費用	通識課程	消防管理	3	143	100%	765,610	執行力-能量管理	6	23	100%	PDCA高效工作術	7	23	95%	時間管理	7	21	100%	職場說話的技巧與藝術	7	27	100%	創意思考	6	24	96%	安心講座	3	14	100%	情緒管理	6	29	97%	使命必達的專案管理	7	21	95%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總參與人數	新人訓練	新人訓練及工安訓練	650	課程類別	總派訓人數	投入費用	執證照相關課程	175	309,881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應參與人數	參與率	投入費用																																																							
通識課程	消防管理	3	143	100%	765,610																																																							
	執行力-能量管理	6	23	100%																																																								
	PDCA高效工作術	7	23	95%																																																								
	時間管理	7	21	100%																																																								
	職場說話的技巧與藝術	7	27	100%																																																								
	創意思考	6	24	96%																																																								
	安心講座	3	14	100%																																																								
	情緒管理	6	29	97%																																																								
	使命必達的專案管理	7	21	95%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總參與人數																																																										
新人訓練	新人訓練及工安訓練	650																																																										
課程類別	總派訓人數	投入費用																																																										
執證照相關課程	175	309,881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	✓		1.本公司生產之產品皆符合客戶所制訂之規格生產。對銷售之不同地區產品，也以客戶提供之規範與規格生產並標示資訊，以符合相關法規與標準之規定(本公司有ISO90001：2015及ISO9100：2015+AS9100D品質管理系統)。 2.本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與政策，管理及保護客戶隱私，為客戶的資料把關。設立營業處，其連絡方式於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不定期主動查核確認各項客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明	與上市上櫃公 司永續發展實 務守則差異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與接受客戶申訴與處理，並協助第一線業務同仁處理客戶申訴案件，做好維護客戶權益工作，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 網址： 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275&lang=TW 專線：陳先生/(07)872-1410 #1221 信箱： Integrity@adgroup.com.tw ，或至以下連結填寫 → https://www.adgroup.com.tw/page/integrity/index.aspx?kind=85&lang=TW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供應商管理方針： ·重視供應商技術開發能力：以具備產品未來創新能力之供應商為首選。 ·提升成本競爭能力：輔導供應商提高成本競爭能力以面對市場競爭。 ·強化品質管理能力：要求廠商持續保持品質穩定性，並符合相關規範。 ·建立綠色且安全的供應鏈：逐漸推行綠色供應商並且全面落實承攬商的施工安全要求。 ·全面環保/不使用衝突礦產：與國際接軌符合規範，不使用衝突礦產並即時更新法規。 ·架構友善環境及永續發展：關注供應商的資源運用同時確保不受到氣候變遷的影響及落實廢棄物再利用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能力評比： ·標準： (1)所有廠商需通過評估評鑑且簽署 ESG 相關行為準則及相關合約。 (2)評估以 TQCDSE 六大面向進行。 ·實地評核： (1)關鍵供應商須到廠進行評核。 (2)國外供應商可彈性以書面方式替代。 ·風險管理： (1)依供應的材料/運輸及供應風險予以分級並定期檢視。 (2)高風險供應商應定期進行供應商稽核以確保供貨穩定。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形 明	與上市上櫃公 司永續發展實 務守則差異情 形 及 原 因																									
	是	否	摘 要 說																											
			·缺失改善及輔導追蹤： (1)依稽核規範。 (2)限期改善及查核。 (3)落實檢討及對策擬定。 <table><tr><td rowspan="3">供應商評估</td><td>所有廠商需通過評估及評鑑且簽署 ESG 相關行為準則</td></tr><tr><td>生產所用的直/間接原物料供應商須符合相關品質認證(ex:ISO9001/ 14001)</td></tr><tr><td>承攬商須通過 ISO45001 認證並具備相應業務類別之證照</td></tr><tr><td>供應商稽核</td><td>由相關單位成立稽核團隊，每年訂立並進行供應商稽核，以確保供應商在生產/品質/環安衛等項目均符合標準;同時針對前期缺失進行改善追蹤</td></tr><tr><td>供應商評鑑</td><td>定期對供應商供應材料進行供應商評鑑，確保物料長期穩定性</td></tr><tr><td rowspan="3">供應商交流</td><td>建立系統平台與供應商交流</td></tr><tr><td>定期舉辦承攬商大會，針對法規變更，環安衛教育做宣導交流</td></tr><tr><td>不定期舉辦講習，針對未來技術，產品發展，職場安全衛生，員工健康等議題，與供應商共同成長</td></tr></table> 113 年度重點供應商稽核情形： <table><tr><td>年 份</td><td>家 數</td><td>結 果</td></tr><tr><td>透過「企業社會責任問卷」結果進行書面審查</td><td>8</td><td rowspan="3">符合本公司要求</td></tr><tr><td>針對生管、品管等特定議題進行訪查、確認</td><td>44</td></tr><tr><td>依據「供應商評估稽核表」內容進行實地稽核</td><td>11</td></tr><tr><td>備 註</td><td colspan="2">1.重點供應商定義為原物料、模治具類、外包加工類或其他經討論認為有需要拜訪稽核之廠商。 2.稽核形式依交易金額與頻率、重大議題及相關單位討論結果綜合決定。</td></tr></table>			供應商評估	所有廠商需通過評估及評鑑且簽署 ESG 相關行為準則	生產所用的直/間接原物料供應商須符合相關品質認證(ex:ISO9001/ 14001)	承攬商須通過 ISO45001 認證並具備相應業務類別之證照	供應商稽核	由相關單位成立稽核團隊，每年訂立並進行供應商稽核，以確保供應商在生產/品質/環安衛等項目均符合標準;同時針對前期缺失進行改善追蹤	供應商評鑑	定期對供應商供應材料進行供應商評鑑，確保物料長期穩定性	供應商交流	建立系統平台與供應商交流	定期舉辦承攬商大會，針對法規變更，環安衛教育做宣導交流	不定期舉辦講習，針對未來技術，產品發展，職場安全衛生，員工健康等議題，與供應商共同成長	年 份	家 數	結 果	透過「企業社會責任問卷」結果進行書面審查	8	符合本公司要求	針對生管、品管等特定議題進行訪查、確認	44	依據「供應商評估稽核表」內容進行實地稽核	11	備 註	1.重點供應商定義為原物料、模治具類、外包加工類或其他經討論認為有需要拜訪稽核之廠商。 2.稽核形式依交易金額與頻率、重大議題及相關單位討論結果綜合決定。	
供應商評估	所有廠商需通過評估及評鑑且簽署 ESG 相關行為準則																													
	生產所用的直/間接原物料供應商須符合相關品質認證(ex:ISO9001/ 14001)																													
	承攬商須通過 ISO45001 認證並具備相應業務類別之證照																													
供應商稽核	由相關單位成立稽核團隊，每年訂立並進行供應商稽核，以確保供應商在生產/品質/環安衛等項目均符合標準;同時針對前期缺失進行改善追蹤																													
供應商評鑑	定期對供應商供應材料進行供應商評鑑，確保物料長期穩定性																													
供應商交流	建立系統平台與供應商交流																													
	定期舉辦承攬商大會，針對法規變更，環安衛教育做宣導交流																													
	不定期舉辦講習，針對未來技術，產品發展，職場安全衛生，員工健康等議題，與供應商共同成長																													
年 份	家 數	結 果																												
透過「企業社會責任問卷」結果進行書面審查	8	符合本公司要求																												
針對生管、品管等特定議題進行訪查、確認	44																													
依據「供應商評估稽核表」內容進行實地稽核	11																													
備 註	1.重點供應商定義為原物料、模治具類、外包加工類或其他經討論認為有需要拜訪稽核之廠商。 2.稽核形式依交易金額與頻率、重大議題及相關單位討論結果綜合決定。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	✓		本報告書架構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GRI)發布之通用準則 2021 年版，並參考 SASB 永續會計準則(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及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進行揭露。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本年度報告書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照中華民國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針對所選取之指標進行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配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修訂，於 111 年 01 月董事會通過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改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公司遵行自訂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運行，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出版 2024 永續報告書，揭露內容包含經濟、社會及環境面等永續發展運作情形，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五之一)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設有「ESG 推動小組」並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轄下設立「環境保護推動小組」、「社會責任小組」與「公司治理小組」，推動小組定期鑑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擬定對應策略與期程來減少衝擊，規劃每季召開會議檢討體執行情形，並定期每季向董事會彙報執行成果績效，以提升公司整體永續經營策略之實踐。 在氣候議題上由「環境保護推動小組」來主導，透過定期召集有關單位開會盤點、確認氣候相關風險及營運衝擊（含財務衝擊情形）外，更藉此進行全面性的盤點，並研討合適可行之對策，以降低、調適其衝擊程度，「環境保護推動小組」定期與「ESG 推動小組」來檢視執行成效，並於每年第四季呈報於董事會，盡可能將相關因應措施連結所能造就的正向機會，加速明安低碳轉型之進程與效益。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因應全球極端氣候事件頻傳、國際社會減碳意識高漲，明安已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完成鑑別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並進一步擬定具體因應策略，包含節能減碳、省水減廢，並設定合適之短、中、長期指標及目標；並持續評估採行更細緻指標之可行性，以檢視明安的低碳轉型進程與績效，並對外公開揭露。 氣候風險摘要如下： <table><tr><th>風險項目</th><th>影響時間</th><th>衝擊程度</th><th>潛在財務衝擊</th><th>因應作為</th></tr><tr><td>政策及法令規範</td><td>短期 1-3 年</td><td>中度</td><td>政府能源政策調整、規劃碳費徵收制度及能源資訊揭露與查證等皆會增加營運成本。</td><td>持續跟進政府能源政策，如碳盤查時程等 ESG 執行情形報告董事會，且持續監督與改善。導入節能措施與能源管理系統，優化與減量能源需求，及規劃循環經濟之使用。</td></tr><tr><td>研發低碳技術</td><td>長期 5-10 年</td><td>高度</td><td>·研發低碳化製造技術及原物料需求。 ·循環原物料使用技術。</td><td>綠色產品及碳纖維回收之技術開發與應用，及推展製程自動化等。</td></tr><tr><td>國際市場限制</td><td>中期 3-5 年</td><td>低度</td><td>·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運作機制。 ·美國清潔競爭法案(CCA)運作機制。</td><td>持續追蹤與評估企業差異性。</td></tr></table>					風險項目	影響時間	衝擊程度	潛在財務衝擊	因應作為	政策及法令規範	短期 1-3 年	中度	政府能源政策調整、規劃碳費徵收制度及能源資訊揭露與查證等皆會增加營運成本。	持續跟進政府能源政策，如碳盤查時程等 ESG 執行情形報告董事會，且持續監督與改善。導入節能措施與能源管理系統，優化與減量能源需求，及規劃循環經濟之使用。	研發低碳技術	長期 5-10 年	高度	·研發低碳化製造技術及原物料需求。 ·循環原物料使用技術。	綠色產品及碳纖維回收之技術開發與應用，及推展製程自動化等。	國際市場限制	中期 3-5 年	低度	·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運作機制。 ·美國清潔競爭法案(CCA)運作機制。	持續追蹤與評估企業差異性。
風險項目	影響時間	衝擊程度	潛在財務衝擊	因應作為																					
政策及法令規範	短期 1-3 年	中度	政府能源政策調整、規劃碳費徵收制度及能源資訊揭露與查證等皆會增加營運成本。	持續跟進政府能源政策，如碳盤查時程等 ESG 執行情形報告董事會，且持續監督與改善。導入節能措施與能源管理系統，優化與減量能源需求，及規劃循環經濟之使用。																					
研發低碳技術	長期 5-10 年	高度	·研發低碳化製造技術及原物料需求。 ·循環原物料使用技術。	綠色產品及碳纖維回收之技術開發與應用，及推展製程自動化等。																					
國際市場限制	中期 3-5 年	低度	·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運作機制。 ·美國清潔競爭法案(CCA)運作機制。	持續追蹤與評估企業差異性。																					

	風險項目	影響時間	衝擊程度	潛在財務衝擊	因應作為
	公司商譽影響	長期 5-10 年	低度	·無低碳化製程商品，無法滿足客戶需求。 ·環境相關支出成本比例較低之狀況下，無法滿足銀行投融資條件。	低碳供應鏈建置與企業內部能源管理優化與碳減量計畫，系統與設備的優化與轉型。
	短期、中期的實體風險	短期 1-3 年	低度	強降雨機率升高，導致淹水與聯外道路中斷、員工無法出勤及廠房與機具損毀等因素，使營運成本增加。	·訂有《緊急應變規劃與設備管理程序書》強化管理程序，並明確指派各種作業之權責單位，有效降低災損風險與程度。 ·供應鏈端已採取分散風險策略，關鍵原物料有多家分布於不同地區的廠商來供應，避免單一氣候事件影響。
	長期性的實體風險	長期 5-10 年	高度	極端氣候現象(高溫、缺水、強降雨、強烈颱風)等災害發生機率升高。	強化極端氣候因應策略，動態調整營運模式，以減少災害導致的衝擊。
	氣候機會摘要如下:				
	機會項目	影響時間	衝擊程度	潛在財務衝擊	因應作為
	資源效率	長期 5-10 年	中度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如廢棄物回收率與水資源循環利用率，皆能有係降低成本。	採用低耗能設備及持續優化產線參數，推動廢棄物循環再利用專案與水資源循環專案。
	能源來源	長期 5-10 年	高度	建立自發自用太陽能發電系統，有效降低排碳，提高能源自主率。	自發自用太陽能發電系統規畫，並逐步推動至各廠區。
	產品服務及市場	長期 5-10 年	高度	·低碳化製程技術與回收技術開發。 ·製成參數優化技術，確保能源及資源使用降低並保證產品品質，提升產業競爭力。	·與外部機構合作優化製程技術。 ·碳纖回收再製技術應用。

	機會項目	影響時間	衝擊程度	潛在財務衝擊	因應作為
	調適韌性	短期 1-3 年	高度	透過識別預先規劃可能面臨的風險並擬定因應策略，預期降低營運損失。	持續推動低碳轉型計畫，從技術、產品、營運、採購等面向精進氣候變遷應變能力與彈性，進而強化組織營運韌性。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u>極端氣候事件的影響</u> 透過 IPCC 所推估未來氣候變化，營運廠域面臨極端氣候之風險將增高。以臺灣廠區評估，透過 TCCIP 提供的情境分析，預估未來在淹水與強降雨的風險增加。易造成公司在原物料與產品供應上的損失。而高溫氣候的天數增加，對於用電需求會大幅成長，增加電力費用成本。 <u>轉型行動對財務的影響</u> 轉型行動則會因為導入調適與減緩措施，如政策及法令規範、研發低碳技術、國際市場限制及公司商譽影響等而增加營運成本，惟若轉型行動成功，將為公司帶來長程的獲利與永續發展。 本公司藉由逐步加強碳管理相關機制、碳纖回收技術開發與製程導入、建立低碳化供應鏈及企業內部能源管理與減量規劃等方式，規劃支出相關人事及盤查、驗證成本，金額大約 70 至 100 萬元。 推估電價漲幅 3%，一年將增加 90 萬台幣資出，及導入數位化管理系統，預期一年約增加 50~100 萬軟體訂閱成本。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透過 2024 年重大性主題鑑別，以氣候變遷應因應為主軸，與風險鑑別制定相關環境保護策略。由 ESG 推動小組定期召集有關單位開會盤點、確認氣候相關風險及對於營運活動的衝擊情形（含財務衝擊情形），並進行跨域交流、研討各部門合適可行的因應對策，擬定各類風險相應之管理政策及策略。 由各風險項目之管理權責單位依其負責之工作項目提出因應對策，實行預防或改善並定期於各績效會議確認執行情況，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依據 TCFD 之框架策略以全面盤點該類風險對明安的潛在財務衝擊情形，以作為情境分析、政策及指標目標的制定基礎。 實體風險是參考 TCCIP(臺灣氣候變遷推估)及 IPCC 之推算，考量企業營運所屬環境，未來臺灣區域營運範圍將呈現以夏季天數增加、冬季天數減少，水季縮短、易發生強降雨之可能。 以情境因子 RCP 4.5 檢視臺灣廠區，衝擊風險等級較低，以 RCP 8.5 為模擬情境下 24 小時最大累積雨量達 500mm 後，可能導致本公司廠房淹水造成暫時性的產能下降、收益減少（如無法運輸導致供應鏈中斷、廠房損毀導致停線停產）及營運成本提高。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氣候變遷所帶來的風險與機會，對於企業的營運業務、發展策略及財務規劃均有相當程度的影響與衝擊，就目前全球對於 2050 淨零碳排的倡議、國際碳定價、碳關稅的倡議，加上我國政府的積極跟進，包括 111 年金管會釋出的《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在在顯示組織提升其氣候韌性並執行低碳轉型的迫切必要，因此明安優先聚焦下列四大節能措施作為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1.積極改善製程效率、調整能源結構 2.落實資源回收再利用、加速建構碳纖產業的循環經濟市場 3.建置太陽光電發電及儲能設備 4.縝密監管能源使用情形 請詳本年報以下章節揭露資訊： 1.第 86 頁至第 90 頁(四、環保支出資訊 >(三)環境管理) 2.第 36 頁(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目前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請詳本年報以下章節揭露資訊： 1.第 86 頁至第 90 頁(四、環保支出資訊 >(三)環境管理) 2.第 36 頁(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請詳本年報以下章節揭露資訊： 1.第 86 頁至第 90 頁(四、環保支出資訊 >(三)環境管理) 2.第 36 頁(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備註：以上相關資訊於 2024 明安永續報告書中第五章節「明安與環境」及「作業辦法第四條之一附表二：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中皆有揭露。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請說明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之資料涵蓋範圍：

1. 母公司個體已於 113 年開始盤查。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115 年開始盤查。
3. 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之相關資訊請詳本年報第 86 頁至第 90 頁(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三)環境管理)。

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請說明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執行確信之涵蓋範圍：

1. 母公司個應自 116 年開始執行確信。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117 年開始執行確信。
3. 113 年度本公司尚未由第三方機構進行確信，計畫以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所屬中林廠區、大業廠區、和發廠區、高加廠區為母公司，明揚廠區、中國廠區及越南廠區為子公司，自 112 年起規劃每年 03 月份辦理前一年度溫室氣體盤查，04 月份實施內部稽核，並於當年 05 月份將年度執行成果提報至董事會審核。

1.3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 請詳本年報第 36 頁(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2. 請詳本年報第 86 頁至第 90 頁(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三)環境管理)

註 1：

人權政策：本公司共同遵守客戶所要求的國際人權標準，對於環保、安全和健康的工作條件、公平的工資和福利及升遷機會，且落實僱用多樣性，以及防止騷擾和歧視等方面有明確規定，參考《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國際勞工組織的《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Declaration of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及當地政府相關法規，訂定【工作規則】以及「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作業程序書」，杜絕侵犯人權行為並且確保員工不會因種族、性別、性傾向、宗教信仰、年齡、政治傾向、出生地、身心障礙及其他受適用法規保護的任何其他狀況而遭受歧視、騷擾或不平等的待遇。

一、人權評估

本公司持續以創新創造營運的長期價值，發揮明安的核心競爭力，整合內外部資源，以誠意、創意、滿意的核心理念，兼顧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三大面向，為社會貢獻，其包含以下面向：

- (一)堅持誠信正直，遵守法律。
- (二)追求卓越，創造客戶價值。
- (三)重視公司治理，力求在客戶、員工、股東，所有利益關係人之間達到利益均衡。
- (四)提供員工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可充分發揮才能的空間，及合理的報酬與福利。
- (五)因應氣候變遷，落實節能減碳，重視環保，促進環境永續發展。
- (六)鼓勵員工參與社會公益及人文藝術活動，營造和諧溫馨的社會。

二、人權關注事項

(一)杜絕不法歧視以確保工作機會

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等法令規定，基於就業機會平等之基本人權，在僱用員工時，均以專業能力及經驗進行聘用，致力創造公平的就業環境，全部勞工受勞基法及勞資雙方共同協議之保障。

截至 113 年底，台灣明安員工總人數為 1,165 人，以下為年齡及性別分布資訊請詳下表：

人 力 結 構		女 性		男 性		小 計	
		人 數	占 比	人 數	占 比	總 數	占 比
合 約 類 型	正 職	460	39.48%	616	52.88%	1,076	92.36%
	派 遣	69	5.92%	20	1.72%	89	7.64%
工 時 類 型	全 職	527	45.24%	634	54.42%	1,161	99.66%
	兼 職 (註 1)	2	0.17%	2	0.17%	4	0.34%
員 工 類 別	管理階層(註 2)	45	3.86%	136	11.67%	181	15.53%
	技 術 及 研 發	44	3.78%	156	13.39%	200	17.17%
	業務行政與其他	440	37.77%	344	29.53%	784	67.30%
年 齡 組 成	3 0 歲 以 下	50	4.29%	107	9.19%	157	13.48%
	3 0 ~ 5 0 歲	370	31.76%	436	37.42%	806	69.18%
	5 0 歲 以 上	109	9.36%	93	7.98%	202	17.34%
合 計		529	45.41%	636	54.59%	1,165	100%

註 1：指部分工時員工。

註 2：管理階層係指班長以上之管理職人員。

(二)禁用童工、禁止強迫勞動

- 1.本公司重視人權，禁止僱用被強迫的員工及童工。到目前為止，明安沒有強迫或強制性勞動之情形發生。

台灣明安近 3 年離職率分析

年 度	離 職 率		新 進 離 職 率	
	女 性	男 性	女 性	男 性
111	8%	13%	43%	36%
112	5%	10%	3%	11%
113	4%	8%	3%	22%

(三)職場多元化

1.任用城鄉少數族群

本公司為保障弱勢及相關族群平等就業機會，員工當中有 12 位身障員工，占員工比例為 1%。

本公司位於高雄市小港區、前鎮區及大寮區，當明安人員缺額時，以當地可適任者優先採用，增加當地就業機會。

台灣明安 113 年身障員工年齡分佈

領有殘障手冊	女 性	男 性
3 0 歲 以 下	-	1
3 0 - 5 0 歲	6	-
5 1 歲 以 上	1	4

2.員工族裔指標(台灣明安)

類 別	佔全體員工比例(%)	佔管理職比例(%)
中華民國籍	93.31%	99.45%
外國籍	6.41%	0.55%
原住民	0.28%	0%

3.女性職員及高階主管占比

本公司著重兩性平權及平等薪酬、晉升機會，台灣明安 113 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 41.55%，女性高階主管平均占比為 3.86%。

(四)性別平權措施

為協助員工育嬰以促進工作與家庭生活平衡，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員工任職滿半年後，於每一子女滿 3 歲前，得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並於期滿後為其安排原職務或原單位之回任。

台灣明安最近兩年度正職人員育嬰留停情形

年度	項 目	男性	女性	合計
113	符合育嬰留停申請資格人數(註 1)	31	25	56
	實際申請育嬰留停人數	6	18	24
	育嬰留停申請率	19%	72%	43%
	育嬰留停預計於 113 年復職人數	4	5	9
	育嬰留停實際復職人數	4	5	9
113 年育嬰留停復職率		100%	100%	100%

年度	項目	男性	女性	合計
112	申請育嬰留停實際復職人數	1	6	7
	申請育嬰留停復職後持續工作一年人數(註 2)	0	5	5
112 年育嬰留停留職率		0%	83%	71%

註 1：以過去 3 年(111~113)曾申請產假或陪产假之員工數估算。

註 2：實際復職日於 112 年且復職後在職滿 1 年(113 年仍在職)。

(五)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工安查核

工安查核小組每月 22 日定期全廠查核，設置各項主題並參考公司內部「安全衛生健康指南」，並有效追蹤完成改善。

113 年失能傷害頻率 1.85，112 年失能傷害頻率 2.95，指數減少 1.1，本公司持續採更積極的做法提升安全文化觀念，員工安全自主管理，並且每年月均執行 2 次作業環境監測，逐步了解工作人員的暴露時態，確保員工工作期間之安全。

為有效掌握員工作業現場危害，定期進行現場巡查，避免員工因職業暴露於特別危害健康或不安全行為動作引起危害，並定期檢視作業環境可能潛在之風險與有效管理執行以下工安查核作業：

查核作業	查核頻率
工安查核小組	每月一次
工安巡檢	每周一次
現場檢點	每日一次

作業環境監測主要目的為評估勞工於作業環境的暴露實態，因此明安採用個人暴露及環境暴露進行監測及管控。為了有系統的掌握全廠人員暴露的分佈情形及作業環境監測項目，在進行作業環境監測規劃時，將依據暴露型態及族群人數建立相似暴露群，以提供各項後續採樣規劃之參考。作業環境監測實施後，並將結果公告勞工週知，對於作業環境需進行改善部分，將採取工程控制、行政管理、防護器具...等措施，以提供員工安全衛生的作業環境。

明安針對職業病高發生率與高風險之作業同仁安排預防職業病健康檢查、對該作業場所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對於檢測值異常之同仁，進行追蹤管理並給予必要之個別健康諮詢關懷與指導，以使同仁掌握自身之健康狀況；對作業環境監測異常之作業場所則予以改善或控管。

(六)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與工作生活平衡

每年安排年度員工健康檢查且鼓勵員工參與公益活動、成立社團活動(高爾夫球社、拳擊有氣社、瑜珈社等)、教育訓練費用補助與人才培訓計畫、年度家庭日及尾牙活動凝聚公司同仁間的互動交流、鼓勵員工自主運動及健康管理，不定期舉辦運動競賽以及年度健康減重競賽等有益身心健康的活動，並且公司內部設置圖書館及健身器材等。

三、人權風險減緩措施及公司訂定相關政策

(一)人性尊嚴

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之規範。

(二)平等權

公司依據法規「性別平等工作法」來訂定「性騷擾防治及申訴辦法作業程序書」，以保障婦女之人身安全，促進兩性地位之實質平等，相關管理規範皆有揭示「不因種族、階級、出生國、宗教、殘障、性別、性向或政治因素等而有歧視或允許歧視之事件發生」。

(三)意見表達自由

為尊重他人的權利或名譽，公司設置實體意見箱與網路意見箱。

網路意見箱：內部網站設「與 CEO 有約」、「電子意見箱」、「誠信信箱」，外部網站在永續發展\違反誠信經營行為舉報系統及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立各專責人員、連絡專線，包含員工、客戶、投資人、供應商、政府與主管機關、社區與非營利組織等專人專線。

(四)隱私權、名譽權

為尊重員工、客戶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的隱私權及落實個人資料及隱私權保護，本公司訂定「個人資料保護作業程序書」等相關規章與規範，以規範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以避免人格權受侵害並符合法令要求。

(五)工作權

- 1.公司訂有「薪資管理作業程序書」提供同工同酬及合適的薪酬辦法。
- 2.安全和衛生的工作條件：
 - (1)建置專責單位維護管理進行法規遵循，對新進人員與員工進行教育訓練，加強觀念認知，落實環安衛政策與目標。
 - (2)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及防治有關職業安全與衛生事項，以保障員工、訪客及外部承攬商生命財產安全。
 - (3)本公司注重工作環境之舒適與清潔，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各出入口皆安裝門禁卡、保全系統及監視器，生產設備配有保護裝置，確保同仁人身安全，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 3.公司訂有「晉升作業程序書」，提供員工暢通的晉升管道。
- 4.休假與工作時間合理設置：訂有「請假管理作業程序書」，提供員工特休假、家庭照顧假及育嬰留停假、產、婚、喪假、在職進修假等。

(六)健康權

明安基於照顧員工健康之理念，於受雇或變更作業時提供特殊體格檢查，每年均安排定期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目的為保護員工，讓員工隨時了解自身的身體現況以掌握健康狀況，對於公司的管理上也能針對員工健康情況在工作上作適度的派任或調整；並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建立健康管理資料，實施健康管理措施。

113 年度員工健康促進措施及員工健康檢查資訊請詳 2024 永續報告書第五章節「明安與環境」。

(七)環境權

公司訂有「廢水管理作業指導書」、「空氣污染管理程序書」、「環安衛政策目標制定及審查作業程序書」、「環境及安全衛生量測與監督作業程序書」、「環安衛不符合矯正作業序書」、「廢棄物管理作業程序書」、「噪音防制作業程序書」，以提供安全供水、空氣污染防制、污水處理和廢棄物處理的環境管理，並於廠區綠化植栽，以保護地球資源，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八)文化權

以三意六大信念為核心價值觀，據以規畫明安學院，編製相關行為準則，並設置「集團年度優秀明安人暨優秀明安人選拔獎勵辦法」，選拔文化實現之典範。

三意：誠意、創意、滿意。

六大信念：言行一致、樂於分享、持續學習、積極嘗試、超越期待、成就他人。

四、人權保證訓練作法

明安學院於 97 年成立，以人才培育、價值觀與共識建立、自我啟發與學習為宗旨，結合活動、文宣及規章制度三大層面，落實明安願景及價值觀，以深耕活絡明安企業文化，提供明安人充分發揮的環境與氛圍，並建置明安學院體系，從新人訓練開始，配合共同訓練、階層別管理訓練、專業訓練，一步步提升同仁的能力，讓明安人隨著公司的發展而成長。明安學院更於 100 年 09 月起榮獲行政院職訓局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企業機構版銀牌，並將銀牌等持續至今。

113 年度相關課程及講座等如下：

年 度	課 程 類 別	課 程 合 計 時 數	參 與 人 數
113	行 政 程 序 類	7	24
	交 通 安 全 類	2	14
	安 全 衛 生 類	415.5	84
	自衛消防編組類	42.5	352
	環 境 永 續 類	18	27
	基 層 幹 部 類	29	174
	中 階 管 理 類	28	10
	通 識 課 程 類	27	83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公司應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經董事會通過，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制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要求每位員工履行誠信政策，並透過誠信經營推動小組專職單位定期宣導及教育訓練，以落實誠信經營作法，定期(至少一年一次)依規定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 依制定「誠信經營守則」中規範的承諾與執行，本公司應要求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並於初任或每年簽署之，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 113 年度「誠信經營聲明書」簽署率為 100%。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制定之「道德風險評估作業程序書」係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為主要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的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道德風險評估作業每年定期執行，由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代表彙整 113 年綜合風險評估結果，其風險指數之等級落在一、二級之內風險低，可維持現有控制措施之功能，並為風險管理之依據，必要時定期(至少一年一次)依規定向董事會提報執行狀況。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申訴制度，亦提供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教育訓練，以落實執行；此外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執行，另訂定具體檢舉制度為「檢舉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書」，明訂申訴與檢舉原則、檢舉管道、調查原則及程序等作業程序。亦由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負責監督執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依規定向董事會報告執行之狀況。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其內容包含禁止不誠信行為、利益迴避、禁止內線交易及保密協定、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等，包含且已規範宜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與他人簽訂之合約內容業已包括經發現交易相對人涉及不誠信行為者，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合約之規定。 本公司對往來之客戶及供應商均建立評核機制，與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於合約中。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1.本公司已設置隸屬董事會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為專職單位，由董事長室、總經理室等組成並由董事長室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及督導，依據各部門工作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 2.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由專職單位於 113 年 11 月 07 日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執行情形：請詳註 1 及註 2(請參閱本年報第 57 頁至 58 頁)。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並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落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除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另訂定不誠信行為風險的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依風險之評估結果，必要時擬訂相關稽核計畫由內部稽核人員依計畫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請詳註 1(請參閱本年報第 57 頁)。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1.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書」，以落實誠信經營作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 2.本公司內部網站設有「與 CEO 有約」、「電子意見箱」、「誠信信箱」，員工之意見可透過多重管道與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溝通管道暢通。 3.公司設置實體意見箱與網路意見箱，及外部網站建立並公告獨立檢舉信箱、專線，供檢舉人使用，並設有「誠信經營推動小組」之專責單位受理執行。 4.由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之專責單位受理執行。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制定申訴作業程序、案件受理的權責單位及事件處理流程，並遵守個資保密及嚴禁對同仁從事報復行為。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書」訂有明確之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相關規範請詳本公司官網 (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105&lang=TW)。 本公司接獲檢舉案件後由專責單位啟動調查，專責單位應自接獲檢舉之翌日起開始調查，並於 3 個月內完成調查，必要時得延長 1 個月為限，若經聯繫無著或不回應者，專責單位得逕予結案。如經證實被檢舉人或檢舉情事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依照情節輕重採取適當之後續措施或依本公司工作規則進行議處。專責單位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等，向董事會報告，且應將調查結果通知檢舉人。相關補充資料可參考本年報第 57 頁至 58 頁註 2。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書」訂有明確之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除於年報揭露外，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請參閱網址： www.adgroup.com.tw 揭露事項： (一)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推動及執行情形。 (二)公司網站的永續發展專區設立誠信經營相關之不誠信行為之檢舉管道。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運作與執行情形如下： (一)誠信經營定期宣導觀念及教育訓練 1.定期向全體員工宣導誠信經營觀念： 本公司專責單位應每年至少舉辦一次內部宣導誠信經營之情事，故於 113 年 10 月以線上宣導方式為主，以集團信箱公告、內部網站(最新消息)、KM 平台等方式辦理，誠信經營宣導主題為「誠信經營宣導」，使全體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2.安排董事參加宣導或座談會： 相關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 > 公司治理 > 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 > 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暨獨董現職經歷及兼任，網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100sb07 。 (二)與往來對象於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三)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及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即時更新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及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 1.本公司於 113 年度皆未接獲相關誠信檢舉事宜。 2.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運作執行，實際執行狀況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營信經營守則」、「營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113 年度無修正。 (二)113 年 11 月 07 日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實際運作情形。				

註 1：

1.法令遵循及宣導：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防範內線交易」、「內部人於財報公告前封閉期間禁止交易公司股票宣導」、「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常見態樣宣導」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對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則於上任後 3 個月內安排教育宣導，113 年度對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宣導次數及人次如下：

項次	期間	訓練項目	宣導方式	對象	人次
1	112.Q2~112.Q4	內部人於財報公告前封閉期間禁止交易公司股票宣導	線上宣導	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	90
2	113.Q1~113.Q4	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常見態樣宣導	線上宣導		68

2.定期宣導及教育訓練

(1)本公司專責單位應每年至少舉辦一次內部宣導誠信經營之情事，故於 113 年 10 月以線上宣導方式為主，誠信經營宣導主題為「誠信經營宣導」、宣導對象為全體員工使其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除誠信經營宣導外，另就有關防範公平交易、廣告和競爭、串通、共謀、智慧財產等及對於因不熟悉法規細節而於商業界時有所聞的內線交易及短線交易情事，並就《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防範建議及實例等亦為宣導課程。

瀏覽人數及方式如下(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

項次	訓練項目	宣導方式	上課時間	瀏覽人次	人數
1	誠信道德	線上+實體宣導	20 分鐘、1.5 小時/次	281	51
2	內線交易	線上宣導	20 分~30 分鐘	73	-
3	個資保護	實體宣導	20 分鐘	-	13
4	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保護	線上+實體宣導	20 分鐘、2 小時/次	70	103

(2)為響應主管機關宣導內部人之內線交易暨歸入權等相關資訊，本公司以主管機關提供影音檔及講義(PDF 檔)予內部人及各位董事們參閱，內容包括內部人持股變動申報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常見態樣宣導、113Q2 及 113Q3 內部人於財報公告前封閉期間禁止交易公司股票宣導等為宣導主題。

註 2：

1.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並提報股東常會。

公司依此制定「道德風險評估作業程序書」為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並確實執行誠信經營推動小組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經完成相關風險評估，誠信經營推動小組彙整相關綜合風險評估結果，依「道德風險評估作業程序書」制定的風險指數之風險等級，進行相關改善狀況的後續追蹤，為風險管理之依據。

並於 113 年 10 月依「道德風險種類」如誠信經營與資訊公開、知識產權保護、公平交易、廣告和競爭以及私隱、身分保護及防止報復等 4 種類，於各事業部及幕僚單位展開評估，經彙總後無重大風險，故無須納入年度稽核計畫。

2.檢舉制度及檢舉人保護 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書」訂定具體檢舉制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或不當行為。

(1)申訴與檢舉管道：本公司於外部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

(2)並指派「誠信經營推動小組」為受理檢舉之專責單位，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管理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對於檢舉人身份及內容均確實保密，具體作法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書」等檢舉人保護制度執行。

(3)本公司於 113 年度並無涉及不誠信行為、利益有關之舉報資料。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

<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33&lang=TW>

及「永續發展」：

<https://www.adgroup.com.tw/page/about/index.aspx?kind=34&lang=TW>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已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索引：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站/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本公司代子公司明揚公告取得會計師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審查期間 113/05/24 至 113/11/30)，相關資訊已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索引：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hsg20>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會議名稱	重 要 決 議	執行情形
113.01.31	董事會	1.審查本公司民國 112 年下半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擬議發放案。 2.審查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擬議發放案。 3.審查本公司民國 113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4.本公司 113 年度之營運計畫。 5.為因應往來銀行、貸款手續及資金調度之需要，向金融機構辦理開戶、存款、借款，含有關額度之申請或續約。 6.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責任有限公司簽訂短期融資案相關事宜。 7.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短期融資案相關事宜。 8.本公司增設一名代理發言人。	已遵行決議辦理
113.02.20	董事會	1.本公司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簽訂代工合約乙案。 2.本公司之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擴建廠房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13.02.29	董事會	1.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3.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4.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5.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擬為 100%持股之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責任有限公司，提供資金貸與 USD10,000 仟元乙案。 7.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為向金融機構洽訂授信額度，擬由本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 8.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9.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0.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11.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工循環」、「生產循環」部分條文案。 12.本公司總經理周益男先生，兼任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暨競業禁止解除案。 13.審查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14.全面改選董事案。 15.本公司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 3 人）提名公告之作業流程暨審查標準案。 16.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 3 人）候選人暨審查案。 17.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18.召集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9.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0.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開會日期	會議名稱	重 要 決 議		執行情形
113.04.15	董事會	1.本公司擬以發行新股進行股份轉換，取得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份暨發行新股增資案。 2.新增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程暨召集事由。 3.本公司向經濟部登記的公司印鑑保管人異動案。 4.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13.05.09	董事會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為因應往來銀行、貸款手續及資金調度之需要，向金融機構辦理開戶、存款、借款，含有關額度之申請或續約。		已遵行決議辦理
113.05.27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2.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討論事項	1.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已遵行決議辦理
		選舉事項	1.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其他議案	1.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限制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13.05.27	董事會	1.選任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13.06.13	董事會	1.聘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案。 2.本公司之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擴建廠房案。 3.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		已遵行決議辦理
113.08.02	董事會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2.為因應往來銀行、貸款手續及資金調度之需要，向金融機構辦理開戶、存款、借款，含有關額度之申請或續約。 3.本公司向經濟部登記的公司印鑑保管人異動案。 4.擬展延資金貸與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 LTD. USD10,000 仟元額度之期限。 5.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6.本公司 112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分配案。 7.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不含獨董)酬勞分配案。 8.審查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9.審查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10.審查本公司 113 年上半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擬議發放案。 11.審查本公司 113 年經理人獎金發放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開會日期	會議名稱	重 要 決 議	執行情形
		12.修正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生產循環」、「管理制度與預算管理循環」部份條文案。 13.變更本公司與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案之股份轉換基準日。	
113.10.08	董事會	1.變更本公司與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案之股份轉換基準日。	已遵行決議辦理
113.11.07	董事會	1.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 3.修正本公司「內稽制度及實施細則」、新增及修正本公司「管理制度與預算管理循環」部份條文。	已遵行決議辦理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與非審計服務內容，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簽證會計師公費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 計 公 費	非 審 計 公 費	合 計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 駿 凱	113.01.01	2,790	690	3,480	註
	吳 建 志	至 113.12.31				

註：非審計公費主係稅務簽證、移轉訂價及集團主檔報告等。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不適用。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

形：

1.股權移轉：相關資料已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股權轉讓資料查詢>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2.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相關資料已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內部人設質解質>內部人設質解質公告，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STAMAK03_1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事。

(三)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 年 03 月 31 日；單位：股/%

姓 名	本 人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合 計 持 有 股 份		前 十 大 股 東 相 互 間 具 有 關 係 人 或 為 配 偶、二 親 等 以 內 之 親 屬 關 係 者，其 名 稱 或 姓 名 及 關 係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名 稱 (或 姓 名)	關 係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34,838	7.95%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鄭錫潛	1,499,636	0.97%	0	0.00%	0	0.00%	鄭豐耀 劉安皓	父子 姻親	
上明投資有限公司	6,500,000	4.26%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鄭豐耀	1,330,151	0.86%	0	0.00%	0	0.00%	鄭錫潛	父子	
安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3.28%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劉彥良	285,826	0.18%	92,280	0.06%	0	0.00%	劉安皓	父子	
明豐投資有限公司	2,587,339	1.70%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鄭錫潛	1,499,636	0.97%	0	0.00%	0	0.00%	鄭豐耀 劉安皓	父子 姻親	
明彧投資有限公司	2,560,003	1.68%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王美珍	0	0.00%	320	0.00%	0	0.00%	無	無	
呂宛蓉	2,554,815	1.67%	18,000	0.01%	0	0.00%	無	無	
源宏投資有限公司	2,263,415	1.48%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劉安皓	919,905	0.59%	440,894	0.28%	0	0.00%	鄭錫潛 劉彥良	姻親 父子	
自由投資有限公司	2,115,380	1.39%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馬來西亞商自由投資公司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福致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16,766	1.32%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林釗弘	1,08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明發投資有限公司	2,000,000	1.31%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鄭錫潛	1,499,636	0.97%	0	0.00%	0	0.00%	鄭豐耀 劉安皓	父子 姻親	

截至 114 年 03 月 31 日庫藏股股數：2,629,000 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註)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4,584,815	100%	0	0%	4,584,815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32,000,000	100%	0	0%	32,000,000	100%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219,989	100%	0	0%	55,219,989	100%
MUNICH COMPOSITES GMBH	69,003	30.53%	0	0%	69,003	30.53%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0	0%	0	100%	0	100%
寶雞鼎泰享稀有金屬有限公司	0	0%	0	25%	0	25%
馬亞金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0%	750,000	30%	750,000	30%
達璞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21.64%	0	0%	1,200,000	21.64%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股本形成經過

114 年 4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沖 股 款 者	其 他 (核 准 函 號)
85.2	10 元	8,509,000	85,090,000	8,509,000	85,090,000	現金增資	--	85.03.20(85)商第 103677 號
87.7	10 元	18,717,012	187,170,120	18,717,012	187,170,120	合併大安、明 安	--	87.09.11(87)商第 087119823 號
87.12	10 元	40,620,012	406,200,120	40,620,012	406,200,120	現金增資	--	87.12.02(87)台財證(一) 字第 97995 號
88.10	10 元	55,620,012	556,200,120	55,620,012	556,200,120	現金增資	--	88.10.30(88)台財證(一) 字第 94843 號
89.7	10 元	57,844,812	578,448,120	57,844,812	578,448,120	資本公積增資	--	89.07.15(89)台財證(一) 字第 61843 號
90.7	10 元	63,629,294	636,292,940	63,629,294	636,292,940	盈餘增資	--	90.07.27(90)台財證(一) 字第 148681 號
91.7	10 元	116,300,000	1,163,000,000	66,810,759	668,107,590	盈餘增資	--	91.07.05(91) 台財證(一) 字第 0910136844 號
92.7	10 元	116,300,000	1,163,000,000	70,934,236	709,342,36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2.07.04(92) 台財證(一) 字第 0920129884 號
93.8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5,629,863	856,298,63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3.08.23 經授商字第 09301153530 號
94.1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7,241,326	872,413,26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01.25 經授商字第 09401008090 號
94.4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9,032,803	890,328,03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04.13 經授商字第 09401060590 號
94.9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4,944,607	949,446,07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員工認股權	--	94.09.08 經授商字第 09401176760 號
94.10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5,616,891	956,168,91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10.25 經授商字第 09401212400 號
95.1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6,059,641	960,596,410	員工認股權	--	95.01.16 經授商字第 09501009210 號
95.4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7,080,641	970,806,410	員工認股權	--	95.04.17 經授商字第 09501066950 號
95.8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2,901,923	1,029,019,23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員工認股權	--	95.08.25 經授商字第 09501186570 號
95.10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3,028,423	1,030,284,230	員工認股權	--	95.10.24 經授商字第 09501239350 號
96.01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4,210,023	1,042,100,230	員工認股權	--	96.01.25 經授商字第 09501018310 號
96.04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6,843,313	1,068,433,13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4.17 經授商字第 09601077630 號
96.07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8,305,210	1,083,052,10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7.18 經授商字第 09601163620 號
96.09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1,643,138	1,116,431,38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9.05 經授商字第 09601218630 號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沖 股 款 者	其 他 (核 准 函 號)
96.10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4,780,567	1,147,805,67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10.22 經授商字第 09601254980 號
97.01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5,548,707	1,155,487,07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7.01.21 經授商字第 09701011550 號
97.04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5,561,951	1,155,619,510	公司債轉換	--	97.04.18 經授商字第 09701091500 號
97.07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6,334,575	1,163,345,750	公司債轉換	--	97.07.24 經授商字第 09701183940 號
97.09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9,645,814	1,196,458,14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7.09.15 經授商字第 09701236020 號
97.11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785,058	1,187,850,580	公司債轉換 註銷庫藏股	--	97.11.06 經授商字第 09701281280 號
98.01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789,924	1,187,899,240	公司債轉換	--	98.01.08 經授商字第 09801001810 號
98.04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975,109	1,189,751,090	公司債轉換	--	98.04.09 經授商字第 09801067780 號
98.07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5,397,905	1,253,979,050	公司債轉換	--	98.07.21 經授商字第 09801151010 號
98.10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9,355,126	1,293,551,260	公司債轉換	--	98.10.16 經授商字第 09801240030 號
99.01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9,937,359	1,299,373,590	公司債轉換	--	99.01.19 經授商字第 09901009280 號
99.04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1,213,663	1,312,136,630	公司債轉換	--	99.04.02 經授商字第 09901066280 號
100.01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5,041,722	1,350,417,220	公司債轉換	--	100.01.19 經授商字第 10001013520 號
101.03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4,342,722	1,343,427,220	註銷庫藏股	--	101.03.26 經授商字第 10101051510 號
104.12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3,375,722	1,333,757,220	註銷庫藏股	--	104.12.24 經授商字第 10401269350 號
106.10	10 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5,312,722	1,353,127,220	員工認股權	--	106.10.20 經授商字第 10601144720 號
108.07	10 元	180,000,000	1,800,000,000	135,312,722	1,353,127,220	額定資本額增 加變更	--	108.07.04 經授商字第 10801072630 號
112.03	10 元	180,000,000	1,800,000,000	137,192,926	1,371,929,260	公司債轉換		112.03.09 經授商字第 11230035620 號
112.05	10 元	180,000,000	1,800,000,000	140,200,272	1,402,002,720	公司債轉換		112.05.23 經授商字第 11230090290 號
114.01	10 元	180,000,000	1,800,000,000	154,619,117	1,546,191,170	與明揚公司股份 轉換發行新股		114.01.07 經授商字第 11330218970 號
114.03	10 元	180,000,000	1,800,000,000	154,633,651	1,546,336,510	公司債轉換		114.03.25 經授商字第 11430035820 號

(二)股份總類

114 年 03 月 31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1)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 通 股	155,249,904 股	24,750,096 股	180,000,000 股	(註 2)

註 1：流通在外股份 154,633,651 股，含庫藏股 2,629,000 股及 114 年第 1 季公司債之債權人已申請轉換普通股但尚未辦理變更登記共 616,253 股。

註 2：係上櫃公司股票。

(三)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 年 03 月 31 日；單位：股；%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34,838	7.95%
上明投資有限公司	6,500,000	4.26%
安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3.28%
明豐投資有限公司	2,587,339	1.70%
明或投資有限公司	2,560,003	1.68%
呂宛蓉	2,554,815	1.67%
源宏投資有限公司	2,263,415	1.48%
自由投資有限公司	2,115,380	1.39%
福致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16,766	1.32%
明發投資有限公司	2,000,000	1.31%

截至 114 年 03 月 31 日庫藏股股數：2,629,000 股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永續經營與增加獲利，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其分派或保留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盈餘穩定性、現金收支情形、未來年度業務評估、適度盈餘保留與股東稅負等因素考量而定。未來將以平衡式股利政策為目標，長期而言，可保障投資者權益，並能掌握資金之流動與公司形象之維繫。

2.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0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股利分派如下：

以民國 113 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624,017,594 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4.08867709 元，於 114 年 05 月 02 日發放完畢。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不適用。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本年報第 17 頁至 18 頁，「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揭露資訊。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擬議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49,748,920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9,900,000 元，係符合公司章程規定，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擬議分派項目	113 年度			
	認列費用年 估列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 擬議分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49,749	49,749	0	無
董事酬勞	9,900	9,900	0	無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因員工酬勞全數擬以現金支付，故不適用。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擬議分派項目	112 年度			
	認列費用年 估列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 擬議分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12,134	12,134	0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6,510	6,510	0	無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一)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14 年 04 月 30 日

買回期次	第 四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0 年 9 月 24 日至 110 年 11 月 22 日
買回區間價格	60 元至 11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3,379,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58,234,917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50.43%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111 年 3 月 4 日已轉讓 400,000 股予員工。 2.112 年 3 月 2 日已轉讓 350,000 股予員工。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629,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92%

(二)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無。

七、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111 年 7 月 20 日
面 額		新台幣拾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102 元
總 額		新台幣十億元
利 率		票面利率 0%
期 限		3 年期；到期日：114 年 7 月 20 日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台新綜合證券
簽 證 律 師		施麗妃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會計師、吳建志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次日起算第五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NT\$560,700 千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請參考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8 條。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已轉換普通股 5,518,337 股 金額 NT\$55,183,37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專區-債信專區)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面額為 NT\$1,000,000 千元，截至刊印日 114 年 4 月 30 日止剩餘未轉換公司債金額為 NT\$560,700 千元，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遲每股盈餘之結果，不至於對現有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當年度截至03月31日
	最高	145	127	117.60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低	102.05	105	107
	平均	117.25	115.58	113.17
轉換價格		NT\$65.3 (註 1)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11年7月20日 發行轉換價格：NT\$81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註 1：自 112 年 04 月 04 日起轉換價格由 NT\$81 調整為 NT\$74.6
自 113 年 04 月 02 日起轉換價格由 NT\$74.6 調整為 NT\$73
自 113 年 11 月 29 日起轉換價格由 NT\$73 調整為 NT\$68.8
自 114 年 04 月 04 日起轉換價格由 NT\$68.8 調整為 NT\$65.3

八、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九、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1.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14,418,845 股，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揚）100%股權，使其成為本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乙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113 年 09 月 10 日證櫃監字第 1130202325 號函同意，及櫃買中心 113 年 10 月 11 日證櫃監字第 1130009179 號函申報生效，並於 113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股份轉換。該普通股業經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於 114 年 01 月 07 日經授商字第 1133021897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2.被併購公司基本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經建路 38 號
負責人		鄭錫潛
實收資本額		552,200
主要營業項目		高爾夫球之製造及買賣等
主要產品		高爾夫球，包含高階比賽球、四層高爾夫球、三層高爾夫球、二層高爾夫球、練習球及其他特殊規格之高爾夫球
最近年	資產總額	1,655,592
	負債總額	783,946
	股東權益總額	871,646

度 財 務 資 料	營業收入	1,159,070
	營業毛利	9,453
	營業損益	(142,706)
	本期損益	214,777

備註：係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財務資料

3.主辦證券承銷商 114 年第 1 季之評估意見

(1)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係以發行新股 14,418,845 股，並透過股份轉換方式取得明揚除本公司持有外之所有已發行股份 26,701,565 股，非以現金支付為對價，不影響本公司既有之資金調度與財務運作。本公司與明揚股份轉換發行新股後，藉由雙方往來銀行之整合，有助於向銀行舉債利率之議定或海內外資本市場籌資能力之提升。由於本公司之營運狀況穩健，享有較佳之融資條件，將利用集團優勢以降低明揚之財務成本，並優化財務結構、提高資金使用效能。經本次股份轉換後，可使財務調度更加靈活，強化整體財務體質及提升資金使用效率，對雙方公司之長期財務發展應具正面效益。

(2)對業務之影響

目前國內之高爾夫球具生產廠商主要以生產球具為主，而本公司與明揚股份轉換後，已成為國內少數同時生產高爾夫球具、高爾夫球能力之廠商，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減少需同時向多家廠商採購之困擾與降低物流複雜度；且在產品設計及開發上能提供客戶更充份全面之產品資訊，強化與客戶建立之密切合作關係。整體而言，股份轉換後可提升營運效率，並藉由資源整合提升經濟規模效率，進一步提高雙方之業務拓展能力。

(3)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與明揚透過本次股份轉換整合集團資源，從產品銷售、產能利用、客戶服務及人力資源等層面進行整合，資源使用將更有效率，更具市場競爭力，對財務狀況及長期獲利能力應有正面助益。尤其明安、明揚公司皆服務共同的客戶，在合併後提供客戶更多元之產品及服務資源，有助於提高客戶對明安與明揚公司之忠誠度，以帶動業績及獲利能力提升。整體而言，透過資源重新整合及有效運用，本次股份轉換案對該公司股東權益應有正面助益。

(4)預計效益是否顯現

本公司與明揚轉換基準日為 113 年 11 月 29 日，並於 114 年 01 月 07 日完成變更登記。本次股份轉換後，雙方藉由研發技術、產能之共享與交流及資源妥善運用，在財務、業務、股東權益方面均有助益，故本次股份轉換案之效益應將逐漸顯現。

(二)本公司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辦理中之案件。

十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相關資料已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募資>募資計畫執行，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l_q2

(二)執行情形：相關資料已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募資>募資計畫執行，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l_q2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業務主要內容

- (1)碳纖維預浸材料、碳纖維製品(包括棒球棒、撞球桿、箭矢、高爾夫球桿及球桿棒、釣魚具、腳踏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2)供應航太工業產品所需複合材料、「碳纖維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3)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4)體育用品製造業。
- (5)銅鑄造業。
- (6)銅材二次加工業。
- (7)閥類製造業。
- (8)機械設備製造業。
- (9)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
- (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11)國際貿易業。
- (12)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零售業。
- (13)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 (14)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5)文教、樂器及育樂用品批發及零售業。
- (16)模具製造及批發業。
- (17)強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8)化學原料批發、零售業。

2.113 年度主要產品佔營業比重

單位：%

營 業 項 目	113 年度產品營業比重(%)
G O L F 球 具	80.13%
G O L F 球	7.81%
複 合 產 品	12.06%
合 計	100%

3.公司目前產品及服務項目

- (1)高爾夫木桿頭、鐵頭、推桿頭。
- (2)碳纖維高爾夫球桿。
- (3)高爾夫球具之組桿。
- (4)碳纖維熱塑與熱固預浸材料、玻璃纖維預浸材料及短纖預浸料(SMC)。
- (5)練習球(Range balls)。
- (6)二層高爾夫球。
- (7)三層高爾夫球。
- (8)四層高爾夫球。
- (9)高階比賽球。
- (10)其他特殊規格之高爾夫球。
- (11)3C 產品相關複合材料零組件。
- (12)AR/VR 複合材料零組件。
- (13)運動用品相關複合材料零組件。
- (14)碳纖維汽車零配件。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新技術

(1)運動休閒產品

- ①多段樹脂灌注技術開發。
- ②金屬 3D 列印成型技術開發。
- ③碳纖維頂底蓋輕量高剛性。
- ④高強度鐵系材料、不鏽鋼與鈦合金鑄造材開發。
- ⑤鍛造技術建立與產品開發。
- ⑥塑膠射出成型技術建立。
- ⑦包覆式碳纖維成型開發。
- ⑧回收含浸碳纖維塊狀模塑料。
- ⑨複合材料模組化設計結構組合。
- ⑩三層與四層高階比賽球和其風洞設計。
- ⑪全碳纖維球頭開發。
- ⑫複雜造型精密加工技術。
- ⑬3D 氣袋結合模壓複合成型技術開發。
- ⑭粉末冶金技術與鍛造工藝結合之應用。
- ⑮真空熱壓袋於異材結合的技術開發。

(2)複合材料產品

- ①綠色環保生物基複合材料技術及產品應用。
- ②綠色環保輕量高強度熱可塑性碳纖維複合材技術開發及產品應用。
- ③高制振高強度奈米複合碳材技術開發及產品應用。
- ④碳纖維回收再利用技術開發及產品應用。
- ⑤纏繞用環氧樹脂技術及產品應用。
- ⑥碳纖維預浸材智慧生產技術及設備開發。
- ⑦TFP 科技刺繡技術開發和應用。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1)運動休閒產品

美、日兩國為高爾夫球桿主要消費國，其品牌大廠已在消費者心中建立品牌優勢，包括美國的 Taylor Made、Callaway、Ping、Titleist、Cobra、Cleveland 等；日本則有 Dunlop、Majesty、Bridgestone、Mizuno、Yamaha、PRGR 等幾乎主宰全球球具消費市場。

台灣廠商大都採承接代工訂單為主，台灣高爾夫球具製造業者歷經四十多年之製造經驗，產品研發能力強、成本優勢，因此我國已儼然成為全球最重要高爾夫球桿生產製造中心。

而以高爾夫產業之全球經營型態而言，除少數專司高爾夫球生產之品牌外，多數品牌多採複合式經營，以品牌為後盾，經營觸角涵蓋各式高爾夫運動產品，包括球桿、球、設備甚至球衣等等，該類品牌多數已將球桿等產品外包給亞洲地區業者生產，尤其是台灣代工廠商，在高爾夫球具製造領域中，憑藉著精湛的製造技術、優異的開發設計能力、純熟的人力經驗及充足的資本產能，拿下了八成以上的代工市場，使得品牌大廠對於台灣廠商的依賴更為深化，產業之間行銷-設計-製造之分工環節更為分明，成為密不可分的夥伴合作關係。

現今的高爾夫球具無論是材質應用、外觀造型、製程設計等均日益複雜，因此在產製過程中需有相當完整之供應體系配合，而品牌大廠也積極與國內主要廠商形成緊密的合作體系，而這緊密的合作體系亦形成外部加入者之競爭障礙。

因應地緣政治議題，各大品牌在產地議題上都進行各種不同的對策，台灣和越南在這一波貿易戰佔了很大的焦點與優勢。

自 2020 新冠疫情造成生活與運動習慣的轉變，高爾夫運動人口大幅增加，此外，結合科技與餐飲娛樂效果的新情態高爾夫室內娛樂城，例如 TopGolf，讓高爾夫運動變成更廣泛的社交運動。

若由市場參與層面來觀察，依據 R&A 調查報告指出 2024 年全球有 4,270 萬位 on-course 高爾夫運動愛好者。

依據 R&A 與美國 National Golf Foundation 的報告指出，2024 年美國高爾夫總打球場次較 2023 年成長了 2.2%。2024 年市場庫存也完全去化達到正常水位。

另外 R&A 2025 Leaderboard，預測 2025 年美國市場比起 2024 年再成長了 5%，或與 2019 年相比成長多達 38%。此預測說明高爾夫球愛好者人數仍在趨緩成長。

(2) 複合材料產品

① 複合材料(在 3C 的應用)：

在全球循環經濟的倡導、企業社會責任加上 EPEAT(美國電子產品環境影響評估工具 Electronic Product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Tool)法令因素等，複材因應可回收議題勢必越加重要，對 TS(熱固性)或 TP(熱塑性塑膠)的發展趨勢造成影響。

② 攜帶(穿戴)裝置：

備輕量、高剛性、尺寸穩定性等特性，在市場新應用日益擴大下，將帶起另一波應用複材的需求，其中幾個領導品牌也將碳纖運用在 AR(擴增實境 Augmented Reality Technology)等領域應用。

③ 汽車領域：

隨著世界環境法規要求越來越嚴格，對節能減排和低碳要求的雙重壓力下，汽車輕量化已成為當前全球汽車企業的緊迫切需求。

碳纖維汽車零配件具有可塑性好、抗衝擊能力強、剛度高且超輕量等優點，是汽車企業運用來降低油耗，減少排放，提高新能源汽車續航里程最有效途徑之一。

碳纖維複合材料作為新能源汽車的重要組成部分，在減重的同時又能保持較高強度，發展前景極其廣闊。尤其是汽車碳纖輪圈、碳纖複材內外飾件與結構件有極大的發展與市場需求。

④ 運動鞋：

繼高端跑鞋導入碳纖維板後陸續取得賽事佳績並造成熱議，各領導品牌亦在設計上導入碳纖維板以提升其產品性能。趨勢顯示各品牌將持續增加碳纖維使用並且擴大使用到其他鞋種。

(3) 碳纖維預浸材料(PPG)：

近年來，碳纖維複合材料(composite materials)在先端工業產品的應用日趨廣泛。舉凡運動器材、航空太空結構、汽車零組件、電子印刷電路板及建築用材等高科技產品皆含有大量的碳纖維複合材料。在政府全力規劃鼓勵及學研機構強力配合推動下，目前我國複合材料產業正面臨全面轉型與升級，且碳纖維之應用領域越來越廣，產業成長之快速不得不令人刮目。

為搭配深耕產業需求，本公司開發之 prepreg 逐漸往少量多樣的大量客製(mass-customization)領域發展，並以深化滿足不同產業需求為未來競爭之利基。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運動休閒產業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鋼鐵冶煉業 金屬製造業 碳纖維業 橡膠製造業 樹脂製造業	高爾夫球、球頭、 球桿、 球具製造業	高爾夫球用品大廠

(2)複合材料產業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碳纖維業 鋼鐵業 金屬業 化學業 橡膠原料業 塑膠原料業 塗料及油漆業 五金零件業	3C 零組件	電子產品大廠

3.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型態

(1)運動休閒產品

高爾夫球頭大致可分為三大類：木桿頭、鐵頭及推桿。隨著材料科技不斷地進步，高爾夫球頭的製造發展日益複雜。傳統單一材質的精密鑄造成型法已無法滿足市場的需求，高爾夫產業開始致力於新材質、高功能和多種材料複合結構的開發。就目前產品發展趨勢，可歸納以下幾點說明：

- ①量身客製化的產品需求增多，複雜性高。
- ②擊球甜蜜點大，反彈係數提高，以符合一般差點的使用者。
- ③除功能性需求外，外觀美觀也是要求的重點，因此表面處理的多樣化需求增多。

台灣之高爾夫球產業歷經四十餘年之發展，已成為全球之生產製造中心，並成為世界大廠主要 OEM 及 ODM 之代工夥伴，除本公司外目前台灣生產高爾夫球桿頭之廠商有復盛、大田及鉅明。而本公司因具有下列利基，致其在同業間具競爭優勢：

- ①提供客戶一次購買整合服務。
- ②產品開發時程短，迅速提供客戶需求。
- ③具複合材料基礎，有利於產品研發與量產推行。
- ④產品品質穩定。
- ⑤與技術來源建立策略聯盟模式，以奠定市場地位。
- ⑥建構資訊網路系統，提昇整體競爭優勢。
- ⑦擁有複合材料研發及生產之核心能力。

高爾夫球是一種物理特性複雜之產品，其產品型式頗為多樣，舉凡其材質、構造、大小、重量、外殼設計均會造就球種規格的差異，而些微差異亦會隨著揮桿反應而產生距離、轉速、風阻等巧妙影響，從而影響競賽之結果。早期的高爾夫球球心係使用液態質料，外層再包覆纏繞線圈，演變至目前內外層分別以橡膠及樹脂製造之構造，所設計的物理特性亦朝向精密的質料計算。高爾夫球發展至

今，其產品規格已統合為一定之標準，現今高爾夫球規格之全球標準，係由美國高爾夫球協會(USGA)所制定，球的直徑不得小於 42.627mm，重量不得超過 45.93g，球速亦有限制。

除標準規格之外，高爾夫球亦隨著生產廠商之研發，而有不同構造及材質。一般而言，市場使用者在選擇球種時，多以球的結構概略區分，可分為以下幾種：

- ①單層球：稱為一體球，球體由硬橡膠壓制成型，再印刷與塗漆保護，因其耐用的特性，多運用於練習球產品。
- ②二層球：由一個大的橡膠球心和一個相對來說較薄的外殼組成的球。因其性能優秀且價格適中，是最常見的高爾夫球設計。球外殼為特殊塑膠材料。
- ③三層球：係由橡膠或塑膠做成球心與中間層，外殼由特殊塑膠材料或 PU 材質製成，以同時應付長杆需要的距離，短杆需要的旋轉性能控制。目前大多數具有最高旋轉性和最佳擊球感覺的球仍採用這一久經考驗的三層結構。
- ④多層球：多層球其設計目的在於任何擊球力度狀況都能產生最佳結果。其球心設計是為了便於使用開球杯時能將球打得盡可能遠，而中間層適應鐵桿大力擊球，外殼則適合獲取最佳擊球感覺以及半揮桿，切擊球和推桿時迴旋量控制。

以用途選擇而言，單層球一般僅用於練習場，雙層球種較軟，旋轉快，且飛行距離遠，價格便宜，很受一般消費者歡迎。而三層球及四層球需要高度的揮桿技巧，因為兼顧各種擊球狀況，容易控制，因此受到高水準球手的喜愛。高爾夫球之結構雖隨著生產者研發革新而漸趨複雜，惟目前市場上各類球種均有其使用之範圍及族群，並行發展而非相互取代。

因近年橡膠配方與製程技術的精進得以調配出打感軟且距離遠的產品，對一般球友在追求距離與擊球容錯率上相當大的幫助。市場上產品設計皆有往較軟的整體打感調整，為現今高爾夫球產品發展之趨勢。

(2)複合材料產品

碳纖維預浸材料(PPG)：為搭配深耕產業需求，本公司開發之 prepreg 逐漸往少量多樣的大量客製(mass-customization)領域發展，並以深化滿足不同產業需求為未來競爭之利基。

複合材料零組件：本公司為 3C 和運動用品等品牌大廠多年的合作夥伴，專精於複合材料熱壓成型技術，提供客製化和量產性的解決方案。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1 1 3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4 年 03 月 31 日
研 發 費 用	789,020	188,121

備註：114 年第 1 季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運動休閒產品

研 發 成 果	應 用 面	效 益 說 明
超輕量預浸材複雜結構成型應	新材料	提昇模壓成自製料競爭力與成型製程效率
高強度鐵系材料鑄件	新材料	提昇產品價值與競爭力
雙比重配重塊結合技術	新構造	提昇產品設計自由度與性能
熱可塑材料自動化成型技術	新工法	提昇製程能力與產能
360 度導包設計複材成型技術	新構造	提昇產品功能與客戶黏著度
匹克球拍開發製作	新產品	開拓新市場
反光膜料貼合於球頭上的自動化技術開	新工法	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圖案設計、圖案變形量測試、回歸計算技術	大面積 Logo 移印變形量設計	利用數學回歸模式，運算圓形體圖案變形量，減少大面積移印設計開發時辰 50%，申請專利核准
旋轉及縱軸彈性化機構模組設計與旋轉定位控制技術	大面積移印夾持機構、精密定位	利用伺服控制機構，增加移印對位精準度、旋轉定位
橡膠添加劑，提升膠料混練品質	提升膠料混練效率	改善橡膠混練不均，提升生產品質
Surlyn 色球薄球殼高反發製程開發	射出製程完成，橡膠球心材料開發	提升色球反發、增加飛行距離與果嶺停球表現，提供客戶性能多樣選擇
模仁孔與頂針高精度加工與量測技術	量測技術	高精度模具加工、利用 CMM 搭配高精度光學量測設備，建立量測新方法，減少批退率
熱澆道模座設計與溫度精度控制系統	PU 球模具開發	開發在地熱澆道模座與高精度模溫加熱控制系統，運用於 PU 球生產模具

(2)複合材料產品

研 發 成 果	應 用 面	效 益 說 明
回收碳纖維開發	運動	將製程中的廢料再循環利用，達到永續開發的成果
TFP 製程技術開發	3C/運動	大幅提升材料的使用率(~100%)，減少浪費在任意方向準確地施加補強纖維，並具有自動化能力
LFT 熱壓基數開發	3C/運動	直接熱壓成型局部特徵結構處，具有取代後續射出處理的潛力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1)行銷計畫

- ①以快速及多樣化的規格，滿足客戶需求，加強既有客戶的關係。
- ②持續蒐集市場的趨勢，因應不同市場需求，從點而面的突破，進攻新市場。
- ③開發利基市場與產品，並藉由產品組合混合搭配，以及拓展高階 ODM 產品，提升整體毛利率。
- ④強化供應鏈管理並與上下游客戶策略聯盟，以縮短流程，提供即時資訊，進而使資金運轉更具效率。
- ⑤系統化有效管理庫存，在不影響生產穩定的前提下，保持合理庫存水位。

(2)生產計畫

- ①持續製程改善與精簡步驟，導入局部自動化，提升品質與效率，降低人工依賴。
- ②因應拓增市場策略與少量多樣，機動調整與建置安全與綠能的生產環境。
- ③藉由台灣、大陸、越南差異化生產優勢進行產銷分工，以達生產配置最佳化之目標。
- ④加強員工職前及在職之教育訓練，顧及安全以及培養多能工，以因應少量多樣的趨勢。
- ⑤強化推動工廠生產之環安衛政策。

(3)研發計畫

- ①新增研發人力，加強和客戶共同合作新應用、新產品的開發。
- ②落實研發的基本功，從理論、實做到應用串連成線，交互應用成面。
- ③加強知識管理和整合，共用集團技術資源。
- ④創新複合材料技術的開發，提升企業競爭力。
- ⑤加強與業界專家合作開發新產品，以增加 ODM(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產品設計與生產能力與營業比重。

(4)人力資源及資訊化計畫

- ①既有人員多能力訓練，鼓勵嘗試，強化員工經驗與技能。
- ②不同領域及多元化想法人員的招募，刺激既有組織，並整合公司內部資源，提昇工作效能。

(5)財務計畫

- ①利用適當的衍生性金融商品，配合出口為導向之銷售計畫，以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

- ②加強業務管理、降低應收帳款及存貨呆滯之風險，提升應收帳款及存貨之週轉率。

2.中長期計畫

- (1)預估未來3年的市場趨勢與需求，快速進入先期的開發及市場穿透。
- (2)延伸利用「精密鑄造」及「複合材料製作及運用」等核心技術，並藉由跨界合作，提升公司整體價值。
- (3)精實生產與管理，不斷製程改造，提高效率與品質，透過局部自動化的導入，逐步邁向省人與智能化工廠。
- (4)加強人才培育與多能工訓練計畫，提昇同仁的工作價值與歸屬感，強化企業競爭力。
- (5)以「預浸材料」及「模壓成形」為核心技術，延伸整合上下游製程以提高附加價值。
- (6)搭配業務擴增市場的策略，提前準備資源建置與分配，讓開發到量產無縫接軌。
- (7)同步精進研發單位新製程，使產品朝多樣化發展，以因應新市場的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最近兩年度主要產品及銷售地區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 1 3 年 度		1 1 2 年 度	
		銷 售 金 額	百分比(%)	銷 售 金 額	百分比(%)	
內		銷	650,678	4.58	523,447	3.66
外	美	洲	10,860,930	76.52	10,260,111	71.75
	亞	洲	2,472,333	17.42	3,227,629	22.57
	其 他 地 區		208,839	1.48	288,662	2.02
銷	小	計	13,542,102	95.42	13,776,402	96.34
合		計	14,192,780	100	14,299,849	100

2.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1)運動休閒市場

高爾夫球具市場雖已處於成熟期，全球代工訂單幾乎有八成以上是由台灣的廠商囊括。目前在台灣主要的高爾夫球桿頭產業的前四大分別為復盛、明安、大田及鉅明，共同的佈局模式皆為台灣接單、台灣、大陸或越南量產。而生產佈局依據國際情勢而有所改變，從集中一區域生產轉變為多區域生產。因美國與中國貿易戰加速高爾夫球具代工的產地轉移，台灣與越南等地區生產量快速提高。

(2)複合材料市場

本公司掌握碳纖原物料之穩定料源，並於廠內有自行研發及含浸製造各種 UD 及編織布的能力及完整的研發團隊，穩健的代工品牌等利基，可取得世界大廠的訂單。

①3C 領域

高端保護殼提供裝置保護及輸入功能，是平板電腦推出以來不可缺的配件之一，產品發展已趨成熟。纖維板為纖薄輕盈之保護殼的關鍵零件，多年發展下有多家供應廠紛入競爭。

②元宇宙是未來趨勢，穿戴裝置是其中不可或缺的一環，品牌大廠紛紛以碳纖複材為產品主體結構設計，利用碳纖複材的高剛性、尺寸穩定性、輕量化等特點，將在此市場被廣泛地發展應用。

③在工業製品及汽車領域

在 Land Rover, Porsche, GM, Ford ,BMW 車廠的多款車系導入碳纖維在車體結構上與輪圈上，眾多汽車品牌大廠紛紛推出油電/純電動車款，這亦將成為汽車產業追求碳纖複材輕量化的重大指標。在此同時，碳纖輪圈也成為汽車產業在輕量化的另一發展重點。

④在高性能跑鞋的市場，NIKE 為使用碳纖維板的領導品牌，透過碳纖維高剛性回彈特性讓跑者表現大幅提升，其他跑鞋品牌亦加入碳纖維板使用行列，高性能與碳纖維畫上等號已成為趨勢。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未來供需狀況

就供給面而言，台灣之高爾夫球用品歷經四十餘年之發展歷程，累積之技術、經驗及對市場之敏銳度，佐以完善且健全之週邊產業支援體系，使台灣成為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研發重鎮，生產與供應鏈轉移至東南亞，需求面則以全球高爾夫市場主要消費國美國和日本為主。

複合材料在 3C 及高爾夫以外的運動需求方面，以美國品牌客戶為主，尤其是在功能導向、高性能產品上的應用。在供給方面，明安擁有三十年以上的複合材料相關經驗累積，有多元的成形技術對應不同的產品造型，以及佈局越南生產線對應複材產品成長需求。

節能議題日益受重視，重量輕質地堅硬的碳纖維材料製品具低耗能優勢，有機會取代其他金屬製品。回收材料，生質樹脂等環保議題會持續被關注。

(2)未來成長性

①運動休閒產品

高爾夫球桿頭產業目前處於成熟期，主要以美、日、歐為主，佔整個市場 90% 以上。除了美日地區高爾夫運動蓬勃發展外，亞洲及其他地區的運動人口與女性高爾夫運動人口成長增加，從各品牌大廠推出女性柔色系外觀及高容錯規格球具可知對女性市場的重視，除此之外，最近幾年有個顯著的趨勢，高附加價值的客製化市場有顯著的持續成長，各品牌大廠皆積極耕耘這塊市場。

隨著品牌經營消費者專業教育、網路社群發達及職業選手專業球具效應下，促使消費者對球具的專業知識及規格要求日益成熟，在此環境下，自然刺激了客製化及專業性球具需求顯著的成長。

此塊市場附加價值相對一般消費者市場高，品牌大廠無一不極力包裝及拉攏這塊市場的獨特需求。相對下，對球具製造商的製程速度及品質穩定度依賴也可預期將會攀高。

②複合材料產品

碳纖維預浸材料(PPG)：明安掌握碳纖原物料之穩定料源，並於廠內有自行研發及含浸製造各種 UD 及編織布的能力及完整的研發團隊，穩健的代工品牌等利基，可取得世界大廠的訂單。節能議題日益受重視，重量輕質地堅硬的碳纖維材料製品具低耗能優勢，有機會取代其他金屬製品。

複合材料零組件：和傳統金屬和塑膠材料相比較，複合材料有高剛性/高強度/低重量的優勢。複合材料產品在 3C 和運動相關穿戴用品的應用上有大幅比例的增加。AR/VR 對輕量化的渴望，複合材料鞋板的導入使得運動員成績有了長足的進步，複合材料的應用再次迎來蓬勃的發展。產品的多樣性和量產技術的開發，將會是一大挑戰。

4.競爭利基

(1)專業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管理階層除熟悉產品過去、現在與未來之發展外，並對市場需求具有高度之敏感性，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彈性靈活運用生產策略，使本公司位居主要領導廠商地位。

(2)精益求精之研發產製能力

本公司研發部門持續從事現有產品之改良，並致力於新式樣、新材質產品之開發設計，以提高產品品質、提升技術層次與追求產品創新與多樣化。

(3)良好的管理制度和和諧之勞資關係

本公司深知欲在日趨競爭且多變的環境中佔有一席之地，並求永續經營與發展，則公司管理制度之強化與人力資源之培訓乃為其重要的施行方針。另和諧之勞資關係亦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需靠良好的員工福利制度來維繫。有鑑於此，本公司除藉由書面化和標準化的制度建立一套合理且健全的管理制度外，並特別重視員工福利與團隊士氣之激勵，以期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提升經營績效，共創公司最大之利潤。

5.發展願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運動休閒產品

①有利因素

(A)全球化布局

隨著全球貿易及地緣關係迅速變化，本公司致力於多產地布局在台灣、大陸及越南，過去幾年已見顯著成績，持續的布局及耕耘。然而，鑒於地緣政治風險與美國與各國關稅戰，因應了多產地的重要性，市場對於多產地生產及風險管理能力佳的廠商隨之將列為重要策略夥伴之一。

(B)產品體系完整

目前國內之高爾夫球具生產廠商主要以生產球桿頭為主，而本公司係國內少數同時具有高爾夫球頭、球桿、球生產及組桿能力之廠商，因此能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減少需同時向多家廠商採購之困擾與降低物流複雜度，且在產品設計及開發上能提供客戶更充份之產品資訊，故能與客戶維持更密切之合作關係。

(C)重視研究發展、生產經驗豐富

本公司累積多年之製造經驗，除了致力生產技術不斷提升，及 NPS (New Production System) 生產流程管理外，也導入 SAP ERP 系統整合公司內部不同模組間的流程一致性及管理。再者，本公司一直堅持客戶滿意之原則，採取各客戶專屬的服務團隊，能更精準掌握及落實執行各不同客戶對的產品知識產權，品質要求與團隊文化及市場需求。

(D)複合材料研發與生產能力

近年來高爾夫球具產業在材料上求新求變，特別是在複合材料上的使用比例日趨增加，本公司為高爾夫球具業界中，極少數擁有自主研發並專業生產複合材料之公司，在此領域中為客戶優先之選擇。且在複合材料相關供應鏈耕耘多年，與日本、美國與歐洲相關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為公司發展提供穩定基礎。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勞工成本高

高爾夫球頭加工製程繁瑣且型號繁多，部份加工階段不易進行自動化生產，故為一高度仰賴人力之製造業，而由於勞工成本逐年上升，使得該產業的生產成本無法大幅下降，隨著勞工成本不斷上漲趨勢同時，公司已於數年前投入關鍵製程及重點工為的自動化設備開發，並已投入量產運用。

另一方面，也藉由關鍵製程的自動化生產提高產品品質穩定度。

因應對策：藉由研發設計能力之提升、生產流程設計及員工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力資源之運用效率。

(B)外銷比重高、匯率變動影響較大

本公司產品大部份以外銷為主，匯率變動密切影響到訂單之承接及獲利狀況。

因應對策：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之聯繫，隨時掌握匯率之走勢，並利用適當外匯操作工具，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或與往來客戶議定價格調整之限度，隨時反應匯率波動之影響。

(C)產地風險分散管理：

全球貿易關係及政策劇變下，直接供應鏈產地布局之策略，在有限的資源下，如何避免客戶受貿易戰之關稅以及地緣政治風險衝擊。

因應對策：提高越南生產比重分散風險，善用中國產地避開美中關稅地壘。

(D)供應鏈風險管理：

近年國際情勢與極端氣候，劇烈影響全球供應鏈體系的運作，造成穩定生產之風險。

因應對策：多產地的採購來源以及與持續強化供應夥伴合作關係。

(2)複合材料產品

①有利因素

(A)明安掌握碳纖原物料之穩定料源，並於廠內有自行研發及含浸製造各種 UD 及編織布的能力及完整的研發團隊，穩健的代工品牌等利基，可取得世界大廠的訂單。

(B)節能議題日益受重視，重量輕質地堅硬的碳纖維材料製品具低耗能優勢，有機會取代其他金屬製品。

(C)以穩定並可大規模生產的成形技術，並搭配自行生產預浸材料，帶給客戶世界級的輕量化方案。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航太工業及其他工業在碳纖的應用不斷增加，在供需持續失衡下，擠壓到運動用品的碳纖料源，造成原料價格不斷漲升。

(B)新競爭者不斷加入。

因應對策：a.開發各種不同的料源分散供料風險。

b.加強研發創新並做產品區隔，分別以高、低階產品攻佔不同的客層。

c.整合碳纖維應用技術包含上下游製程，以提高附加價值，並積極開發各項利基市場產品。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運動休閒產品

(1)高爾夫球桿頭、球桿及球之重要用途：

高爾夫球桿頭及球桿為製造高爾夫球具之最重要零配件，兩者對於球具性能的影響度很大。

高爾夫球為高爾夫運動產業之產品一環，作為選手控制揮桿能力與技巧之施展對象。

(2)產製過程

①高爾夫球桿頭

模具製作⇒射蠟⇒掛鈎⇒浸漿⇒脫蠟⇒澆鑄⇒切斷⇒熱處理⇒加工⇒磨光⇒表面處理⇒成品

②碳纖維球桿

碳纖維絲＋樹脂⇒碳纖維布⇒裁剪⇒疊層⇒捲布⇒捲 OPP 帶⇒硬化⇒研磨⇒塗裝⇒成品

③高爾夫球

配料⇒輥鍊⇒擠料成型⇒熱壓成型⇒球心研磨⇒射出成型⇒塗漆⇒成品

2.複合材料產品

(1)碳纖維預浸布(Prepreg)

①重要用途

舉凡運動器材、航空太空結構、汽車零組件、電子印刷電路板及建築用材等高科技產品皆含有大量的碳纖維複合材料。

②產製過程

備料⇒配料⇒塗佈⇒含浸

(2)3C 產品用途及運動鞋用途之複材成形件

①重要用途

3C 機構件（含內構件及機殼外觀件）：手提/平板電腦、元宇宙、3C 配件。

運動鞋板：跑鞋、田徑鞋、登山鞋。

②產製過程

預浸布疊層及裁切⇒模壓成型固化⇒淨尺寸加工⇒塗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目前本公司原料供應相當穩定，品質亦良好，且多數原物料均非單一供應商，以確保供應無虞，其主原物料要供應狀況如下：

項次	原 物 料	主 要 來 源 (供 應 商)	原 物 料 供 應 狀 況
1	鈦料及不鏽鋼鋼錠	國內及部份採購自國外	供應狀況良好。
2	毛胚	國內及國外	供應狀況良好。
3	碳纖維	國內及國外	供應狀況良好。
4	橡膠、離子化樹脂、壓克力鋅鹽、塗料及油墨	國內及部份採購自國外	依客戶訂單需求而異，整體供應狀況良好。

(四)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或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貨金額與比例：
無，最近兩年合併公司皆無單一供應商超過 10%之情況。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10986	5,045,733	35.29	無	10986	6,541,218	46.09	無
2	10008	4,027,181	28.16	無	10008	3,263,716	23	無
	其 他	5,226,935	36.55		其 他	4,387,846	30.91	
	銷 貨 淨 額	14,299,849	100		銷 貨 淨 額	14,192,780	100	

三、最近兩年度及截至第一季之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 1 2 年 度	1 1 3 年 度	114年度03月底
員 工 人 數 (人)	管 理 階 層	796	1,195	1,197
	技 術 及 研 發	602	813	814
	業 務 行 政 與 其 他	7,691	6,908	6,799
	合 計	9,089	8,916	8,810
平 均 年 齡 (歲)		38.2	38.6	38.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6.7	7.4	7.8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	博 士	0.18	0.25	0.19%
	碩 士	4.64	4.41	4.47%
	大 專	24.41	23.97	24.13%
	高 中	29.82	37.12	36.87%
	高 中 以 下	40.95	34.25	34.29%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汙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1 1 2 年 度	1 1 3 年 度	114 年度 3 月底
賠償對象或處份單位	高雄市環保局	無重大情事	無重大情事
賠償金額及處份情形	新台幣 10 萬	無重大情事	無重大情事
其 他 損 失	無重大情事	無重大情事	無重大情事

- (二)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對策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定時安排監控及維持空氣污染防治設備處理效果，有效掌握廠內廢氣排氣狀況，並依法定期完成空氣排放量申報及繳納空氣污染防制費用，廠內排放之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揮發性有機物，均透過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如脈衝式袋式集塵器、水洗式集塵器進行處理，並維持合理範圍正常操作，確保排放污染物均符合法規要求。

- (三)環境管理

本公司依產品特性分為高爾夫球具及複合產品，已於 95 年通過 ISO 14001 準環境管理系統(有效期限:113.12.04~116.09.12)符合環保綠色生產工廠並致力減低製造過程中對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環安衛政策：遵守法令、危害預防、持續改善。

環境永續之重要性企業經營責無旁貸，做好廢棄物分類與可能的回收再利用，使資源生命週期得以延續，以減少資源消耗已是必要課題。

短期目標：

本公司委託環保機關認可之合法清除處理公司清理廢棄物，上網申報並主動追蹤廢棄物處理流向。明安深知環境永續之重要性，做好廢棄物分類並儘可能的回收再利用，使資源生命週期得以延續，以漸少資源消耗。對於無法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則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進行處理。

中期目標：

為減緩溫室氣體及能源耗竭對環境的影響，明安積極管理在產品設計、生產、製造等經營環節所產生的碳排放量、水電資源使用情形，以實施相關綠能政策。明安每月定期檢視與前年度單位產品耗電量，了解差異原因管理廠區能源使用情形。

長期目標：

在追求企業經營績效同時，明安亦致力於降低對自然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 1.公司是否揭露過去 2 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

- (1)於溫室氣體方面：

A.管理政策

本公司參照溫室氣體盤查規範進行盤查了解主要溫室氣體來源，涵蓋範疇可分為直接排放（範疇一）、能源間接排放（範疇二）透過定期檢視、節能成效追蹤及改善作業導入等持續提升產線能源效率。未來將以減少能資源浪費為首要目標，逐步推展高耗電設備節能措施。

B.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

113 年檢視合併公司範疇一及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65,543.51 噸 CO₂e。較 112 年減少 4,314.91 噸 CO₂e 約下降 6.58%。考量產能、產量及新廠投入營運用呈現成長趨勢，力求單位營收排放密集度每年年減 1%之目標。

C.預防措施

在低碳轉型趨勢下的競爭能量，展現對於環境資源的基本尊重與應盡的企業公民責任，積極制定能資源高效使用、循環利用等具企圖心的目標、政策，同時導入氣候相關之財務揭露準則(TCFD)框架對外公開揭露相關措施。

D.明安溫室氣體排近 2 年排放量：

	年度	112 年	113 年
	項目(單位)	排放量(噸 CO2e)	排放量(噸 CO2e)
台灣廠區	範疇一	2,152.05	2,044.81
	範疇二	32,406.20	16,355.73
	小計	34,558.25	18,400.54
中國廠區	範疇一	173.77	173.97
	範疇二	10,665.84	10,994.48
	小計	10,839.61	11,168.45
越南廠區	範疇一	15.00	529.52
	範疇二	24,445.56	35,445.00
	小計	24,460.56	35,974.52
集團合計範疇一與範疇二		69,858.42	65,543.51
年度營收（佰萬元）		14,299.85	14,192.78
單位營收排放密集度(噸/佰萬元)		4.89	4.62
備註：			
1.範疇一主要使用之燃料為液化天然氣及柴油。			
2.範疇二指外購電力；113 年電力排碳係數採以下系數換算，臺灣廠區以經濟部能源局之公告資訊 0.474 公斤 CO2e/度、中國廠區以廣東省公告係數 0.4403 公斤 CO2e/度、越南廠區以越南公告係數 0.6766 公斤 CO2e/度。			
3.本表單明安台灣廠區涵蓋範圍為:明安中林一廠、中林二廠、高加廠、和發廠、大業廠、明揚屏東廠。			
4.明揚廠區因 112 年工安事件，溫室氣體排放統計區間為該年 1 月至 8 月。			

(2)於廢水處理方面：

A.管理政策

本公司為妥善處理製程生產之廢水，定時安排監控及化驗放流水水質，並符合環保法令排放標準。

B.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

明安所產出之廢水均進行納管，並無直接排放至地面水體，工廠內廢水主要區分為作業廢水、生活污水兩類，均經廢水處理設施將廢水處理至符合納管水質標準後，排放至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作進一步處理。

113 年因產能、產量恢復以往水準呈現常態趨勢，經使用單位營收用水密集度計算可得知，113 年之單位營收用水密集度則相較 112 年減少 6.04 %，可見節水效果卓越，力求單位產品用水量每年年減 1%之目標。

C.預防措施

本公司為妥善處理製程生產之廢水，設有廢水前處理設備，定時安排監控及化驗放流水水質，符合環保法令排放標準後納管排至高雄市臨海林園大發工業區聯合污水處理廠處理，以避免造成環境污染及生態衝擊。

D.明安近 2 年用水情形：

年度	臺灣廠區 (噸)	海外廠區 (噸)	合計 (噸)	營業額 (百萬營業額)	用水密集度 (噸/百萬營業額)
112	209,967	325,188	535,155	14,299.85	37.42
113	119,812	325,624	445,436	14,192.78	31.38

明安臺灣廠區近三年度廢水排放情形：

廠別	排放目的地	111 年 (噸)	112 年 (噸)	113 年 (噸)
高加	中區污水處理廠	4,399.40	4,374.5	5,591
大業	高雄臨海林園大發工業 區聯合汙水處理廠	6,865	530	168
中林		29,038	27,057	24,197
和發	和發產業園區污水處理廠	2,185.30	5,559.8	6,374
總量		42,487.70	37,521.30	36,330

(3)於廢棄物處理方面：

A.管理政策

本公司致力降低環境衝擊，採行廢棄物管控、降低生產所需能資源使用與提升廢棄物再利用率等措施。對此，公司盡可能擴大回收資源的再製利用，不僅開發短纖回收技術，更針對有害物質或無法回收再利用的廢棄物委託合法業者進行後端處置，並不定期稽查廢棄物處理廠之處理情形，確保符合法規要求。涉及產出有害廢棄物的廠區，目前皆遵循主管機關之要求規範進行適當的物理性處置；其他對環境具有潛在風險的產出廢棄物包括：製程所涉及之產出不可回收或有害廢棄物，如不慎逸散將對周邊環境造成負面風險；因此，我們審慎地規劃各類廢棄物合適的暫存區域，選用適當容器盛裝並完整標示後，尋求合格的清運廠商定期清運處理，確保符合規範。

B.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

合併公司 113 年廢棄物總量為 8,220.43 噸，較 112 年增加。

因產能、產量及新廠投入營運呈現成長趨勢，力求每年年減 1%之目標。

年度	有害廢棄物 (公噸)	非有害廢棄物 (公噸)	總重量 (公噸)	佰萬營業額	廢棄物密集度 (公噸/佰萬營業額)
112	506.12	6,988.08	7,494.20	14,299.85	0.52
113	803.08	7,417.35	8,220.43	14,192.78	0.58

合併公司 113 年廢棄物回收率為 23.96%，相較於 112 年 18.28%，較為提升。公司積極推動各項原物料循環再利用措施，如：中林廠區-廢鈦回收利用率約 4.8%、和發廠區-廢離型紙轉下游回收利用達 14%，並逐步在各廠區推動專案計畫。

年度	回收/再利用 (公噸)	無法回收/再利用 (公噸)	總重量 (公噸)	回收再 利用率	循環再利用率(%) = 回收再利用量/廢棄 物總量*100%
112	1,369.92	6,124.29	7,494.21	18.28%	
113	1,969.38	6,251.05	8,220.43	23.96%	

C.預防措施

對於無法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皆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合法妥善做好後端處理，並不定期查核廢棄物處理廠是否正常收受處理，確認是否符合法規要求之事項。受制各廠區因產品不同所致廢棄物亦有各異，其中涉有害廢棄物主要為中林廠區存有閃火點小於 60°C 之物類廢液，目前皆遵循依主管機關規範進行適當物理性處置；未來積極朝向資源循環再利用、減少廢棄物產生之目標精進。

D.明安各廠區近 2 年度廢棄物處理情形：

單位：噸

年度		112			113			委外處理方式
類別		臺灣廠區	中國廠區	越南廠區	臺灣廠區	中國廠區	越南廠區	
一般事業廢棄物	可再利用	1,354.08	0	0	1,949.75	0	0	清洗回收、再利用
	不可再利用	2,133.43	286.29	3,214.28	1,461.79	179.38	3,826.43	焚化及掩埋處理
有害事業廢棄物	可再利用	0	1.95	13.89	0	1.46	18.17	處理後再利用
	不可再利用	50.19	0.70	439.40	38.29	1.02	744.14	焚化、物理處理及掩埋處理

(4)於節能減碳方面：

A.管理政策

透過節能減碳、省水減廢等措施節約相關能資源成本、降低環境衝擊；以更為長遠的角度決策營運方向，並將環境及社會貢獻視為創造經濟價值之關鍵因素。

B.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

本公司持續推動設備節能方案，113 年累計投資 82,597 千元，積極改善製程效率，以低能耗設備與製程優化來降低能源使用，達到減碳成效。

113 年度				
地區		項目	投資金額 (新台幣千元)	說明
台灣	中林廠	製程優化節電	0	調整製程設備參數與效能推估減少 781,946KWh 之電量
		設備改善	87	更換高效率燈具
	高加廠	自動化設備升級/添購	11,368	自動化設備導入 加工機具優化改裝
	和發廠	製程優化節電	0	透過智慧化生產計算，優化不同產品別所需製造參數，累積減少用電約 873,830KWh
		雨水回收系統	2,969	
		太陽能發電系統	47,000	設計 941.82kw 裝置容量，於 114 年 02 月 18 日完工，114 年 03 月 27 日併入電網(自發自用)。
中國	複材廠	外購太陽能電力	12,635	
越南	越南廠	節能設備汰換/新購	8,538	節能設備更新(空壓機、空調設備)
備註：				
1.複材廠外購太陽能電力電費為:2,826,873/人民幣，以 113 年平均匯率 4.4698 計算。				
2.越南廠節能設備汰換/新購支出為:266,000/美金，以 113 年平均匯率 32.098 計算。				

C.預防措施

①能力、訓練和認知：

本公司能源管理人員與重大能源使用相關者，都必須接受相應的培訓，或具備適當的技能或經驗。公司亦應確保這些人員都能透過內訓及外訓教育訓練方式，增進員工專業技能及對能源管理系統的認知。

②節能減碳設計：

在設計、修正及翻新重要能源耗用設施、設備、系統及作業活動時，應將節能及高效率的所有元素予納入考慮重點，方可以提供能源績效的改善機會。

③採購能源、能源服務及耗能產品：

本公司採購耗能量大的能源服務及耗能產品、設備時，應告知供應商能源效率是採購評估的項目之一。凡公司採購照明、電氣，電腦、事務機器、其他設備等產品，相關單位應評估其能源的使用、消耗及效率狀況，並優先採購節能及高效能設備。

D.明安各廠區近 113 年節能減碳處理情形：

單位		節能設備改善內容	實際年節電量（度）	實際年節能量（MJ）	推估減碳量（噸/CO2e）
中林廠區	製造部	SG1 製造設備滾動關機減少用電	444,849	1,601,458	210.86
		SG3 製程冰水機每日下班後調升溫度，減少用電度(節能減碳)	14,769	53,168	7.00
	模具部	二廠 cnc 精密加工區空調運轉調整(只開一台運轉)	23,633	85,079	11.20
		一廠夜間箱型冷氣運轉優化(關閉一台)	16,516	59,457	7.83
	廠務部	二廠冰水機用電時段調配運轉模式	83,648	301,133	39.65
		1F 天井燈 100 瓦更換為 60 瓦高效率燈具	5,357	19,284	2.54
		一廠空壓機運轉管理依負載狀況調整，調整定變頻運轉時間	193,174	695,426	91.56
和發廠區		透過智慧化生產計算，優化不同產品別所需製造參數	873,830	3,145,788	414.20
總計			1,655,776	5,960,793	784.84
備註：					
1.每度電為 3.6 百萬焦耳（MJ）。					
2.碳排量以經濟部能源局之公告資訊 0.474 公斤 CO2e/度推算。					

(四)未來三年度預計增設污染防治設備之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支；新臺幣千元

年 度	114 年	115 年	116 年
金 額	3,000	3,000	3,000

(五)依本公司行業特性，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列表如下：

獎金、津貼、 保險及福利	員工酬勞（盈餘分紅）。
	三節獎金發放；中秋、端午年節獎金約為月薪資的 20%以及等值禮金 1,000 元。
	結婚禮金及每胎生育補助約各 3,000 元。
	傷病補助／喪葬慰問，最高金額達 11,000 並另贈花籃致意。
	生日禮金 500 元。
	勞保、健保及員工團體保險(包含壽險、意外險、醫療險、癌症險等)。
	勞工退休金提撥。
	員工急難救助金，依情節最高補助 40,000 元。
	提供完整人才培訓計畫及教育訓練費用補助。
	獎勵優秀員工：每年選出優秀明安人及集團年度優秀明安人，分別頒發獎金 5,000 元、20,000 元及獎盃。
身心健康促進 措施	每年定期健康檢查。
	藝文活動競賽與票券贈送。
	員工凝聚力活動：含尾牙、員工家庭日等組織凝聚（Team Building）活動。
	國內外旅遊補助，最高補助 4,000 元。
	社團活動：高爾夫球社、瑜珈社、拳擊有氧社。

2.勞資會議：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3.人才培訓計劃：

明安人才培育，除了配合六大核心職能、管理職能、與專業職能加以設計必要的訓練課程或是活動外，並不定期外派接受依法令規定及作業需要之各項證照訓練課程，以確保生產及各項作業安全。明安於2008年籌劃成立明安學院，以人才培育、價值觀與共識建立、自我啟發與學習為宗旨，結合活動、文宣及規章制度三大層面，落實明安願景及價值觀，以深耕活絡明安企業文化，提供明安人充分發揮的環境與氛圍，並建置明安學院體系，從新人訓練開始，配合共同訓練、階層別管理訓練、專業訓練，一步步提升同仁的能力，讓明安人隨著公司的發展而成長。

明安學院更於2011年9月起榮獲行政院職訓局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企業機構版銀牌，並將銀牌持續至今。

4.明安學院相關說明如下：

(1)明安學院成立之目的

- ①提高人員素質，為集團建立一個能充分激發員工熱情的人才培訓機制。
- ②充分開發運用人力資源，使集團保持高速而穩定發展。
- ③接班人供應源源不絕，以配合集團不斷成長，永續經營。

(2)明安學院整體執行狀況

①人才培育

明安人才培育系列課程除提供如管理系統、問題分析與決策之一般職能訓練外，亦針對工程、幕僚、管理等不同工作需求提供如客戶服務、目標管理、QC等提供適才訓練，確保不同部門、業務功能與職級都能有所成長與發揮。

②價值觀與共識建立

明安相當重視企業文化，亦將其視為凝聚公司向心力之重要因素，因此我們透過溝通宣導、員工互動活動與相關規章，確保企業文化與價值觀落實於員工日常工作。

③自我啟發與學習

除職能養成外，明安亦相當重視員工個人軟性職能之培育，透過辦理社群、讀書會與生活講座，確保員工全人發展。

(3)112及113年度台灣明安教育訓練時數及費用相關資料如下：

年 度	1 1 2 年	1 1 3 年
總 人 數	1,181	1,165
總 訓 練 費 用 (元)	1,111,964	1,166,801
人 均 訓 練 費	941	1,430
總受訓時數(小時)	15,187	15,988
人均訓練時數(小時)	12.86	13.72

5.退休制度

依據法定退休制度，為每位員工提撥退休金，員工參與退休計畫比率 100%。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於 94 年 6 月 30 日(含)前入職之員工，享有舊制退休金年資，惟自員工自由選擇為新制退休金資格後，始享有新制退休金年資。

退休金制度	舊制	新制
適用法源	勞動基準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
實施情形	按每位具舊制退休金年資者之 2%月薪資，按月提存至中央信託局舊制退休準備金帳戶，目前舊制退休準備金金額約為 69,875,682 元，此部份僅限雇主提存，無員工參與。	依每位享有新制退休金資格者之勞工退休金級距，按月提撥 6% 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除雇主固定提撥 6%之退休金外，員工另可依個人意願選擇退休金級距 0%~6%不等之退休金額外提存。

6.為能暢通溝通管道，特別訂定提案制度、設立意見箱外，並於 94 年 4 月 6 日設立內部 EIP 網站，利用各種方式讓每一個人都有機會表達，因而建立並維持公司勞資關係和諧。

7.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秉持不斷改善及追求完美的精神，除了在硬體方面持續投資改善各項污染防治及消防安全設備，以直接減少污染物排放並增進生產安全外，並先後導入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45001)，以藉由規劃、執行、稽核、改善等行動建立良好管理制度，提供員工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

針對職業病高發生率與高風險之作業同仁安排預防職業病健康檢查、對該作業場所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對於檢測值異常之同仁，進行追蹤管理並給予必要之個別健康諮詢關懷與指導，以使同仁掌握自身之健康狀況；對作業環境監測異常之作業場所則予以改善或控管。

作業環境監測主要目的為評估勞工於作業環境的暴露實態，因此明安採用個人暴露及環境暴露進行監測及管控。為了有系統的掌握全廠人員暴露的分佈情形及作業環境監測項目，在進行作業環境監測規劃時，將依據暴露型態及族群人數建立相似暴露群，以提供各項後續採樣規劃之參考。作業環境監測實施後，並將結果公告勞工

週知，對於作業環境需進行改善部分，將採取工程控制、行政管理、防護器具...等措施，以提供員工安全衛生的作業環境。

在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方面，除提供個人防護器具，如護目鏡、耳塞及耳罩給予員工使用外，另於平時不斷給予員工安全方面之教育訓練，期使工廠製程設備安全運轉，並順利的達成生產目標。

8.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制度，以維持員工工作紀律與秩序。

(二)其他重要協議：本公司雖有成立企業工會，惟因工會迄今未曾向公司提出團體協約之協商要求，援並未簽訂團體協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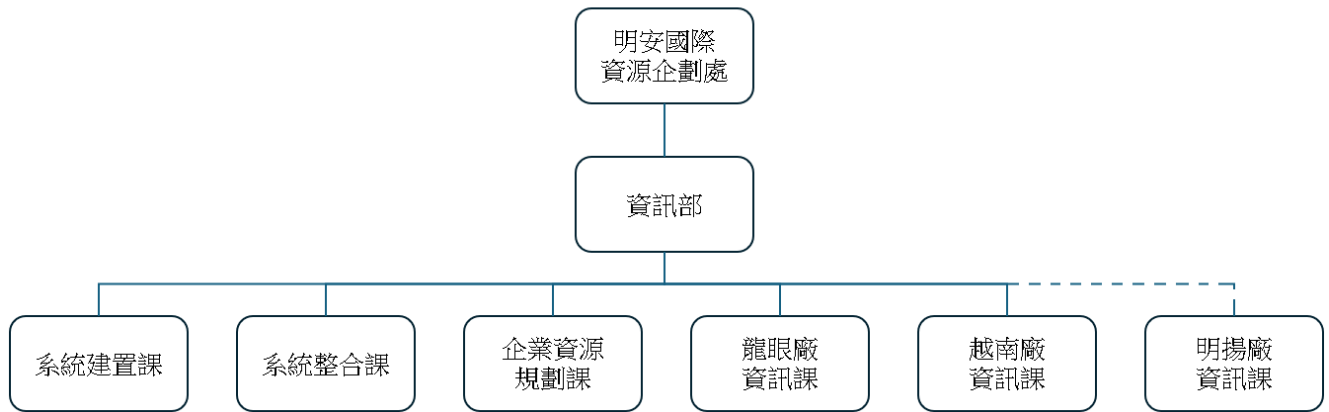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然而，本公司有因勞動檢查結果被裁定違反法令事項，被處以罰鍰如下：

本公司 113 年度收到主管機關處罰內容	改善情形
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第 2 項、第 39 條規定事項。 事由： 1.抽查本公司抽樣員工 113 年 1-2 月出勤紀錄、加班、休假、薪資明細及定期契約員工清冊等資料，雖經工會同意實施加班總量管制，惟仍不得超過 54 小時。 2.選舉投票日未依法加倍發給休假日出勤工資。 案件裁處書：中華民國 113 年 06 月 14 日經高市勞條字 11334745000 號，處以罰鍰新台幣 15 萬元整。	已繳納罰鍰，日後依法規辦理。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2.資通安全政策

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作業流程相關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提供本公司能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並符合相關法規和契約義務，以及關注方(如客戶或股東)之要求，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

3.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1)風險預防：

- ①每年定期對集團人員宣導資安政策。
- ②遇全球重大資安事件時，立即以郵件公告集團人員。
- ③每月資訊部對資訊安全進行集團整體檢視。
- ④對外網路與電信業者長期配合對電路進行弱點監控，並適時修補漏洞。
- ⑤每季進行全面防毒軟體健檢，並適時進行策略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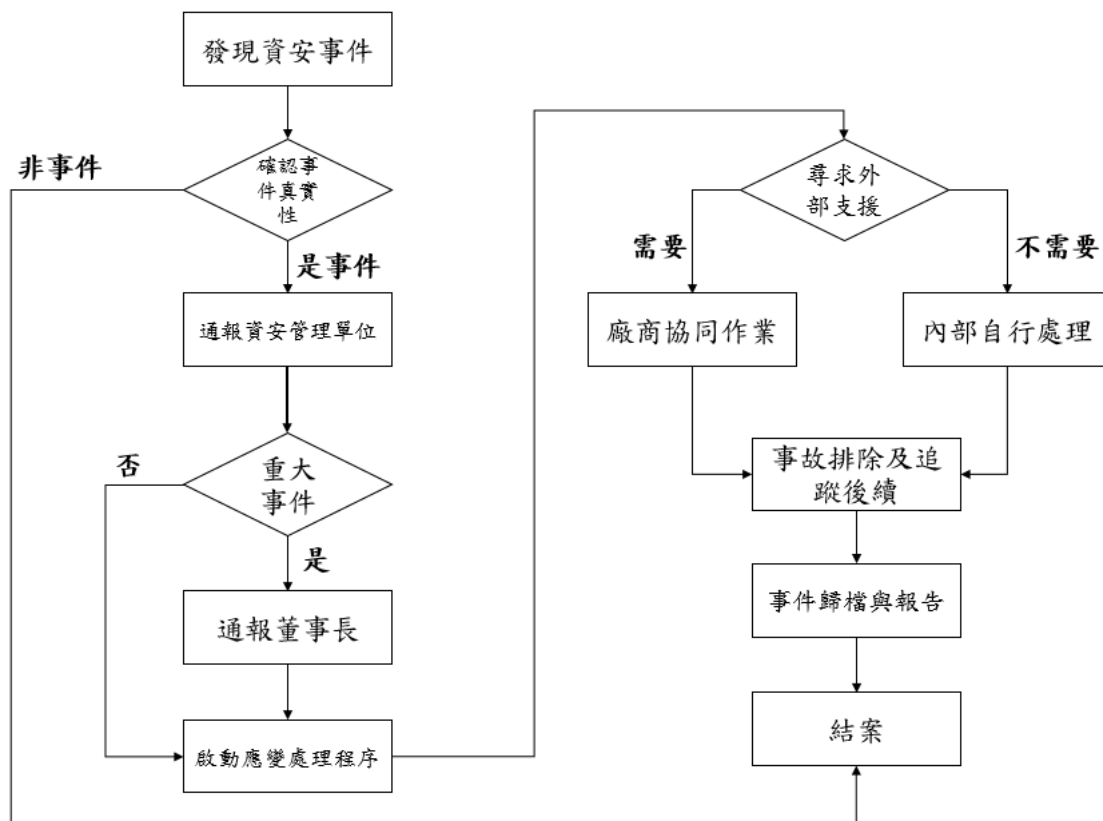
(2)防護設施：

- ①資訊機房獨立空調系統、電力系統獨立備援。
- ②總部蒐集各廠防火牆數據，分析並制定合宜之防禦政策，以確保各廠不受外部攻擊。
- ③總部集中規範各廠所有端點的使用權限(例如 USB 管控、雲端硬碟、藍芽、外部郵件)。
- ④總部及所有廠區全面控管外來設備(例如員工個人的 NB、手機、平板及來訪人員之所有設備等)，禁止未經許可的所有外來設備連接公司網路。

(3)緊急應變：

- ①重要主機災難還原機制，每年執行還原驗證，確保重要系統可還原性。
- ②集團各廠 VPN 電路備援機制，確保不會因電路異常而影響公司營運。
- ③每日重要系統、資料庫及檔案備份，供緊急情況資料還原。

(4)資訊安全事件通報機制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通安全管理相關認證及軟體如下：

名	稱	金	額
①NAC 網路存取管理系統續約		252.16 萬	
②資安安全認證 ISO27001			
③防毒軟體續約			
④SMART IT 資安管理系統續約			
⑤防火牆維護合約			
⑥網路核心交換器續約			
⑦機房消防維護合約			
⑧機房不斷電系統維護合約			

(2)本公司設置 4 位資通安全人員。

(3)定期召開資安會議，於 113 年度共計召開 6 次資安會議。

(4)不定期於公司內網宣導資通安全資訊，於 113 年度共計 4 次資通安全宣導。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截至 113 年 4 月 30 日止，無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

七、重要契約

契 約 性 質	當 事 人	契 約 起 訖 日 期	主 要 內 容	限 制 條 款
Manufacturing and Supplier Agreement	客 戶 A	107.6.1~	代工製造高爾夫球頭產品	無
Supplier Acknowledgement And Agreement	客 戶 B	106.8.25~	代工製造高爾夫球頭產品	無
Component Sourcing Agreement	客 戶 C	106.9.25~	代工製造複合材料零組件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	113 年	差異	
			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8,794,789	8,937,030	142,241	1.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16,244	4,923,461	1,607,217	48.46
無形資產	15,369	21,091	5,722	37.23
其他資產	1,318,962	1,131,510	(187,452)	(14.21)
資產總額	13,445,364	15,013,092	1,567,728	11.66
流動負債	5,269,272	6,270,094	1,000,822	18.99
非流動負債	1,654,289	1,175,009	(479,280)	(28.97)
負債總額	6,923,561	7,445,103	521,542	7.53
股本	1,402,003	1,546,336	144,333	10.29
資本公積	1,306,584	2,069,885	763,301	58.42
保留盈餘	3,802,931	4,158,033	355,102	9.34
其他權益	(123,194)	(5,345)	117,849	95.66
庫藏股票	(200,920)	(200,920)	0	0
非控制權益	334,399	0	(334,399)	(100)
股東權益總額	6,521,803	7,567,989	1,046,186	16.04
1.最近兩年度增減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是越南子公司擴充生產線之影響。 (2)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是可轉換公司債分類至流動負債及子公司明揚償還長期負債。 (3)資本公積增加：主要是發行新股取得非控制股權之影響。 (4)其他權益增加：主要是匯率變動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非控制權益減少：主要是發行新股取得全數非控制股權。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	113 年	增 (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4,299,849	14,192,780	(107,069)	(0.75)
營業成本	11,990,152	11,966,699	(23,453)	(0.20)
營業毛利	2,309,697	2,226,081	(83,616)	(3.62)
營業費用	1,379,407	1,628,161	248,754	18.03
其他收益及費損	196,712	160,232	(36,480)	(18.54)
營業利益	1,127,002	758,152	(368,850)	(32.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99,967)	734,582	2,034,549	156.51
稅前淨利	(172,965)	1,492,734	1,665,699	963.0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2,967)	(343,448)	150,481	77.98
本期淨利(損)	(365,932)	1,149,286	1,515,218	414.07
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營業利益減少:因高爾夫球的產線重建，產值尚未達規模量，致固定成本稀釋效果不佳而影響獲利。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是兌換利益增加及子公司認列災害理賠收入。 (3)稅前淨利增加：詳(2)說明。 (4)所得稅費用：主要是獲利優於同期之影響。 (5)本期淨利：主要是獲利增加之影響。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及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計畫：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內容說明及致股東報告書。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最近年度(11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 現 金 流 量 (2)	全 年 淨 現 金 流 量 (3)	現 金 剩 餘 (不足)數額 (1)+(2)-(3)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776,790	\$1,453,467	\$2,238,348	\$1,991,909	-	-
11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1,453,467 千元：主要是源自稅後淨利及折舊、攤銷費用。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1,950,275 千元：主要是因新建廠房及購置設備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現金流出 291,696 千元：主要是發放現金股利、融資減少所致。					
(4)匯率變動之現金流入 3,623 千元：台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 (2)	預計全年現金 流 出 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數 額 (1)+(2)-(3)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991,909	\$1,216,259	\$2,263,926	\$944,242	-	-
114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年度預計營運情況良好，而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本年度預計建廠及購買機器設備等。					
(3)籌資活動：本年度預計償還借款及發放股利等。					
(4)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實 際 或 預 期 之 資 金 來 源	所須資金總額	實 際 或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1 1 1 年	1 1 2 年	1 1 3 年
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	自 有 資 金 與 往 來 銀 行 融 資	3,432,940	756,580	730,563	1,945,797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預計增加產能、提升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主要是配合本業之發展，建構上下游之供應鏈關係，以掌握進貨來源、強化客戶之售後服務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以利未來業務之發展。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13 年相較 112 年整體營收下降 0.75%，主因來自於明揚在 112 年 09 月的工安事件後，廠房毀損與產能的損失在 113 年都尚在重建當中，故全年度所能貢獻的高爾夫球營收有限導致整體營收下滑。隨著 113 年的重建進度順利執行，高爾夫球的生產產能逐漸恢復，加上市場需求仍屬穩定成長，整體產業後續展望應屬溫和成長。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高爾夫球生產線

本公司於越南廠區尚有高爾夫球生產線持續建置中，預計於 114 年 Q2~Q3 完成第 3 條高爾夫球生產線設立，並於第 4 季完成第 4 條高爾夫球生產線設立。

●複合材料製品生產線

本公司在 114 年度也將複合材料製品生產線擴展至越南廠區，並將於第 2 季開始進行投產。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對 公 司 損 益 影 響		未 來 因 應 措 施
	科 目	113 年	
利率	利息支出	(101,946)	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
匯率	兌換(損)益	359,164	(1)訂有外匯操作策略及嚴密控管流程以監視外匯變動情形。 (2)視外匯市場變動及外匯資金需求，採具避險性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如預售遠匯，以規避匯率風險。

2.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在政府穩定金融市場秩序及保持物價平穩之政策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營運及損益並未受到通貨膨脹之影響，未來將隨時收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作適切之因應措施。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資金貸與他人情形：114 年 03 月申報公開資訊觀測站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 出 資 金 之 公 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目 科	是 否 為 關 係 人	本 期 最 高 金 額 (註 1)	期 末 餘 額 (註 2)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 3)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 4)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名 稱	金 額		
明 安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32,050	332,050	332,050	2	2	0	營業週轉	0	-	0	1,513,597	3,027,195

備註：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至於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1：係114年02月27日經董事會決定授權之額度。

註2：係以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期末餘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114年04月30日)止已於114年03月12日動支美金10,000千元，利率區間為2%。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2。

3.本公司近年度(11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114年4月30日)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4.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規定及本公司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目前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主要係針對匯率變動與金融機構簽訂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持有之幣別必須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指外幣收支)自行軋平為原則，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未來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產量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碳纖維頂底蓋輕量高剛性	持續進行中	4,000	114Q2	材料開發、結構設計、成本控制
高強度不鏽鋼與鈦合金鑄造材開發	持續進行中	3,000	114Q4	材料開發、持續性的開發與資源投入
鍛造技術建立與產品開發	持續進行中	5,000	114Q4	設備、生產效率、成本
塑膠射出成型技術建立	持續進行中	3,000	114Q4	設備、材料開發、成本
回收含浸碳纖維塊狀模塑料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9,000	114Q2	設備、材料
生質環氧樹脂之技術開發及產品應用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3,000	114Q4	材料設計及應用能量
碳纖維表面改質之技術開發及產品應用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4,000	114Q4	材料設計及應用能量
綠色環保熱可塑性連續碳纖維複合材技術開發(TP UD Tech.)及產品應用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35,000	114Q3	材料技術、關鍵機構設計、熱可塑型碳纖維複合材料
熱固型 Towpreg 開發計畫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0,000	114Q4	材料技術開發、核心機構整合設計、碳纖維複合材料製備技術、自動化智慧製造
TP 熱壓成型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6,000	114Q4	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
射出中心的建置和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6,000	114Q1	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
FAE simulation 技術導入	持續進行中	5,000	114Q2	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
RHCM 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6,000	114Q4	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
TFP 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2,000	114Q4	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

未來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 成 量產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 主要影響因素
Hybrid molding 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1,000	114Q4	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
高壓多段樹脂轉注輪圈成型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25,000	114Q3	設備、生產效率、成本
一體式碳纖維輪圈結構設計及成型技術	持續進行中	20,000	114Q1	新設計，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
積層製造法之裁縫式纖維疊層	持續進行中	6,000	115Q1	新設計，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
具 AI 智能自動磨光設備	持續進行中	40,000	114Q4	新設計，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
Surlyn 色球薄球殼高反發製程開發	射出製程完成，橡膠球心材料開發中	2,500	114Q1	模具、生產效率、市場需求及應用規劃
提升高爾夫橡膠球心耐打性配方開發	橡膠球心配方材料開發已完成，大批量產驗證測試中	200	114Q1	市場需求及應用規劃
高爾夫球高抗切削性 TPU 材料在地化供應商開發	TPU Cover 配方材料已完成開發，量產測試中	500	114Q1	成本、市場需求
高爾夫球大面積外觀印刷式樣量產機台開發	機台試製驗證中	9,000	114Q2	設備、生產效率、成本
射出模仁低摩擦係數鍍膜開發	持續進行中	1,000	114Q3	材料開發、持續性的與合作開發單位與資源投入
高性能聚胺脂 PU 塗料	塗料配方材料開發已完成，量產測試中	300	114Q4	設備、生產效率、成本、市場需求及應用規劃
熱澆道模具、熱澆道溫控系統整合量產開發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3,000	114Q4	設備、生產效率、成本
多模穴 Surlyn 模座平衡模擬輔助設計開發	模擬應用軟體規劃及發展中	500	114Q1	模具、生產效率、成本
環保型球心材料開發	再製膠材料應用規劃及發展中	600	114Q2	材料開發、生產效率、成本
模仁壽命提升 20%之材料開發、導入量產	經產學合作導入使用新材料，以強化鍍層方式延長模仁使用壽命	800	114Q3	模具材料開發、生產效率、成本
樹脂轉注輪圈成型模具合模油壓機構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5,000	114Q4	結構設計、成本
發展在地化 Surlyn 量產模仁加工、量測技術	設計階段	2,000	114Q3	精密加工技術、非接觸式量測
具伺服控制研磨機設備運用於量產製程	持續進行中	2,500	114Q1	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
360 度多色多面移印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15,000	114Q2	設備投資、成本控制、生產效率、應用規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之影響，而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此外也有制定資訊安全政策(請詳資通安全管理於本年報第 94 頁至第 95 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子公司明揚於 112 年 09 月 22 日遭逢重大工安事件後，於 113 年度積極進行復工申請，以期能順利恢復生產、保障員工生計，並於民國 113 年 05 月 24 日取得二廠復工核准函。

而於投資人權益，明揚積極與保險公司展開保險理賠作業，明揚於民國 113 年 05 月收取理賠款新台幣 300,000 千元及民國 114 年 02 月收取新台幣 372,481 千元，皆已認列理賠收入，另，明揚於民國 113 年度收取並認列責任險之理賠收收入新台幣 28,575 千元。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13 年 04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與明揚簽訂股份轉換契約，收購取得明揚百分之百股權，業已於 113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股份轉換，明揚亦於同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130361958 號函辦理停止公開發行。

明揚在復工及重建事宜需要投入龐大資源，面臨重大困難與挑戰，為能及時滿足市場與客戶期待，兼顧股東及員工權益，及為增加雙方營運優勢並提升集團整體績效，透過本次股份轉換整合集團資源，從產品銷售、產能利用、客戶服務及人力資源等層面進行整合，資源使用將更加有效率，更具市場競爭力，對財務狀況及獲利長期來看應有正面助益。尤其明安、明揚兩公司皆服務共同的客戶，在合併後客戶對明安與明揚的黏著度將更高。

1.財務方面：

本公司之營運狀況穩健，享有較佳之融資條件，將利用集團優勢以降低明揚的財務成本，並優化財務結構、提高資金使用效能並做更有效的資金配置與安排，可使財務調度更加靈活，強化整體財務體質及提升資金使用效率

2.業務方面：

可望成為國內少數同時生產高爾夫球具、高爾夫球能力之廠商，因此能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減少需同時向多家廠商採購之困擾與降低物流複雜度，且在產品設計及開發上能提供客戶更充份之產品資訊，並透過交叉銷售之效益，提升市場占有率。

3.人員方面：

考量員工之專長與經歷安排其適合的職位，可減少優秀人才在整合過程中流失，雙方將依據集團未來營運方向適度調整人事組織架構，以最有效率之方式營運，藉以增加整體競爭力。

4.研發、技術方面：

明安司與明揚之主力產品皆為高爾夫運動相關產品，彼此研發與技術方面屬性相近，且雙方公司之研發人員皆有豐富之工作經歷，其中研發主管更擁有多年高爾夫球產業之工作經驗與年資，擁有帶領團隊及開發產品之能力，可整合雙方之研發技術及設計專長，使資源分配更有效率。

5.產能方面：

明揚因受火災影響使得產能受阻，在考慮集團整體資源和最佳效率下，決定由明安來營運越南的工廠，且已於 113 年 02 月明揚與其關係企業-明安國際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簡稱：明安越南)簽訂代工

合約，委託明安越南代工生產部分高爾夫球，集團會配合客人的下單來妥善配置，此為集團營運資源整合之第一步。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之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擴充廠房：

(1)109 年 11 月 06 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購置營業使用之土地兩筆，暨興建廠房：其中一筆土地 16,250.6 M²已於 110 年 06 月動工興建，期間因 COVID-19 疫情，暫停興建，延後至該年 11 月復工，已於 112 年 Q3 開始量產。

(2)113 年 02 月 20 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興建原廠區第三廠廠房，已於 113 年 Q4 建造完成。

(3)民國 113 年 06 月 13 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興建第三廠廠房擴建，預計於 114 年 Q4 建照完成。

上列產能擴充為因應不同客戶的需求而調整生產基地之策略規劃，同時亦為分散風險及降低地緣政治的影響，及滿足後續訂單需求，有助於營收成長及獲利增加，尚無重大風險等情事。

2.本公司廠房擴充皆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且經專責單位審慎評估，並已考量投資效益及可能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主要原物料為鈦料、不鏽鋼鋼錠、碳纖維、橡膠、離子化樹脂等，供應來源充足，廠家選擇性多，國內外均有生產，並與各供應商間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確保供貨來源穩定。

2.銷貨：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高爾夫球具、複合材料產品、高爾夫球等，為市場之專業代工製造商，憑著技術、品質及價格之彈性優勢，且客源眾多在美洲、日本、歐洲皆有重要客戶。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風險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揚於民國 112 年 09 月 22 日發生大火事件（以下稱「922 大火事件」）造成多人傷亡，明揚法人董事代表人劉安皓因火災發生時任明揚董事長，遭檢察官因刑法、職業安全衛生法等提起公訴，求處有期徒刑 5 年；法人董事代表人呂英誠因火災發生時任明揚公司總經理，遭檢察官因刑法提起公訴，求處有期徒刑 5 年。

子公司明揚民國 113 年 06 月 07 日接獲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商業庭來函，受理投保中心 113 年度商調字第 14 號解任董事職務事件，其依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以下稱投保法)第 10 條之 1 第 1 項第 2 款，對明揚董事劉安皓、呂英誠、鄭紹廷等三人提起解任董事職務訴訟。

子公司明揚於民國 113 年 06 月 17 日接獲「投保中心」存證信函，「投保中心」表示，明揚董事劉安皓、董事呂英誠、董事鄭紹廷等 3 人，因涉犯刑法失火燒毀現有人所在建築物、過失致死、過失傷害、過失重傷害罪及職業安全衛生法重大職業災害罪等情事，現由臺灣屏東地方法院刑事庭審理中(案號：113 年度囑訴字第 1 號)。為此，「投保中心」來函要求明揚、明揚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明揚法人董事、明揚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等，於文到 30 日內，依法訴請明揚董事劉安皓、董事呂英誠、董事鄭紹廷等 3 人賠償明揚因此所受損害及究明相關法律責任，如逾上開期限，「投保中心」將依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第 10 條之 1 規定，為明揚提起訴訟，並追究相關責任。

本公司副董事長劉安皓暨子公司明揚董事及明揚董事呂英誠、鄭紹廷於民國 113 年 10 月 18 日接獲屏東地方法院刑事庭起訴狀，投保中心依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第 10 條之 1 第 1 項第 1 款、刑事訴訟法第 487 條第 1 項，對明揚董事劉安皓、呂英誠、鄭紹廷提起本件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之代表訴訟，訴訟標的金額合計為新台幣 1,321,670,000 元。

除上述案件外，子公司明揚現任董事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負責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與從屬公司尚無其他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因應措施：

有關火災工安事故，本公司之子公司明揚、及董事劉安皓在民事部分，已全力與相關罹難或受傷員工及消防員進行和解，截至 113 年 11 月底前已達成和解率約 100%；刑事部分雖經檢察官起訴列為刑事被告，亦必將全力配合屏東地方法院之調查審理，以釐清火災原因以及相關責任歸屬。綜上所述，子公司及董事個人的刑事訴訟並不會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 113 年度 (自 113 年 01 月 0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相關資料已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錫潛



地址：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